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

CHINA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GAZETTE

2007 年第 79 期(总第 399 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管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

商务部办公厅

2007年12月19日

第79期(总第399期)

---

## 目 录

### 商务部规章及政策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7 年第 13 号,公布《麻黄素类易制毒化学品出口企业名单》 ..... (3)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7 年第 23 号 ..... (4)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7 年第 84 号 ..... (4)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公告 2007 年第 103 号 ..... (5)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第二批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申报自营出口经营权有关问题的通知 ..... (5)
6. 商务部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的通知 ..... (9)

### 各部门和地方有关规章及政策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7 年第 42 号 ..... (10)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公告 2007 年第 71 号,公布《2007 年商品归类决定》... (11)
3.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上海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实施规定》的通知 ..... (52)
4.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现代粮食流通产业的意见 ..... (53)

---

商务政府网站网址:<http://www.mofcom.gov.cn>

# CHINA FOREIGN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GAZETTE

General Office of MOFCOM

December 19, 2007

No. 79 (Series Issue No. 399)

---

## Contents

### Rules and Other Measures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1. Announcement No. 13, 2007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leasing the List of Enterprises Exporting Ephedrine Used in Production of Narcotic Drugs and Psychotropic Substances ..... ( 3 )
2. Announcement No. 23, 2007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 4 )
3. Announcement No. 84, 2007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 4 )
4. Announcement No. 103, 2007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 5 )
5. Circular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the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Quality Supervision, Inspection and Quarantin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Applying the Rights to Export Living Pig to Hong Kong Issues of the Second Batch Certified Farms ..... ( 5 )
6. Circular of the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Issuing the Export Quotas of Silk Products in 2008 ..... ( 9 )

### Department Rules and Other Measures of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Local Governments

1. Announcement No. 42, 2007 of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the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the Custom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10)
2. Announcement No. 71, 2007 of the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ustom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leasing the Decision of Commodity Classification in 2007 ..... (11)
3. Circular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Shanghai Municipality, on Issuing the Regulations for Implementation of Urban Land—use Tax in Shanghai ..... (52)
4. Opinion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Jiangsu Province, on Accelerating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Grain Circulation Industry ..... (53)

---

Website of MOFCOM: <http://www.mofcom.gov.cn>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 告

2007 年 第 13 号

根据《麻黄素类易制毒化学品出口企业核定暂行办法》(商务部、公安部、海关总署、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2006 年第 9 号)有关规定,经商务部、公安部、海关总署、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有关专家评审,兹核定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等 13 家企业为麻黄素类易制毒化学品出口企业(名单详见附件),有效期自文件下发之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麻黄素类易制毒化学品出口企业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五日

附 件

## 麻黄素类易制毒化学品出口企业名单

- 1、中国医药保健品有限公司
- 2、浙江普洛康裕制药有限公司
- 3、青海省青海湖药业有限公司
- 4、佳木斯市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
- 5、新疆制药厂
- 6、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7、新疆新建对外经贸有限公司
- 8、内蒙古正仁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9、开鲁兴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 10、鄂尔多斯市金驼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 11、北方国际集团天津康兴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 12、甘肃美途康进出口有限公司
- 13、湖南麓山天然植物制药有限公司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 告

2007 年 第 23 号

《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管理规定》(商务部令 2006 年第 7 号,以下简称《规定》)第七条所称的“混合物”是指:

(一)含甲苯、丙酮、丁酮、硫酸 4 种易制毒化学品之一且比例高于 40%(不含)的货物以及含盐酸比例高于 10%(不含)的货物;

(二)含上述 5 种以外的《易制毒化学品进出口管理目录》所列的其他易制毒化学品的货物。

含易制毒化学品的复方药品制剂除外。

经营者进出口上述混合物,应当按照《规定》申请许可。

含甲苯、丙酮、丁酮、硫酸、盐酸等 5 种易制毒化学品之一且比例低于上述规定含量的货物,不属于《规定》第七条所称的“混合物”。经营者进出口上述货物,无需按照《规定》申请许可。

经营者在办理通关手续时,应当如实申报易制毒化学品含量,并主动出示有关证件。

特此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六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 告

2007 年 第 84 号

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和第 13 届残疾人奥林匹克运动会将分别于 2008 年 8 月和 9 月在北京举办。现就 2008 年北京奥运会期间及前后在北京地区举办全国性、国际性展览会的有关规定公告如下:

一、2008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23 日期间,不批准举办与奥运会无关的全国性、国际性展览会。

二、2008 年 4 月 30 日至 7 月 31 日期间(简称从严控制期间),只批准固定展期处于从严控制期间内、且已连续在京举办 2 届或 2 届以上的例行展览。

三、2008 年 4 月 30 日至 9 月 23 日期间,凡举办与奥运会有关的全国性、国际性展览会,相关审批部门应书面征求北京奥组委意见,并依据其意见和有关规定进行审批。

特此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一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 告

2007 年 第 103 号

根据《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机构资格审定办法》(商务部令 2005 年第 6 号)有关规定,商务部对申请预乙级国际招标资格的企业进行了审核。经研究,决定赋予以下 12 家企业预乙级国际招标资格:

河北达洋咨询有限公司  
河北宏信招标有限公司  
北京新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诚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山东时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山西益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长城工业总公司  
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总公司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中广核工程有限公司

请上述企业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前到商务部申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招标机构预乙级资格证书》。

获得国际招标资格的企业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投标实施办法》、《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机构资格审定办法》等有关法律和规章,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国际招标业务。对未参加年审或年审未达规定要求的,我部将按《机电产品国际招标机构资格审定办法》予以降级或撤销其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 商务部 质检总局关于第二批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 申报自营出口经营权有关问题的通知

商贸函〔2007〕99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各直属检验检疫局:

为确保内地输港活猪稳定供应和质量安全,增加供港活猪货源渠道,满足香港市民消费需求,商务部、

质检总局已于2007年9月29日公布了第一批获得供港活猪自营出口经营权的注册养殖场名单。根据供港活猪体制改革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为进一步引入竞争机制,优化供应方式,拓宽供应渠道,减少中间环节,商务部、质检总局将开展第二批注册养殖场自营出口经营权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资质标准

(一)2004年底前获得质检总局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资格。

(二)已获得进出口经营权,并具备相应的活猪出口经营条件和能力,自愿加入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以下简称食土商会)并接受行业协调。

(三)养殖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资产负债、销售及利润状况良好,符合国家环保、用工等有关规定。

(四)养殖场应具有活猪自繁自养能力,其品种、规格符合香港市场的要求。经有关部门核实,养殖场母猪正常存栏量应达到1800头以上,连续三年平均年出栏商品猪30000头以上,连续三年供港活猪的年平均出口供货实绩在6000头以上。

(五)企业应具备完善的动物防疫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严格执行质检总局的有关规定,确保供港活猪质量安全,连续三年供港活猪质量优良,未发生重大疫情,未使用明令禁用的违禁药品和没有限制药品残留超标纪录。

### 二、申报及审批程序

(一)注册养殖场向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当地质检部门初审后报商务部。

(二)商务部委托食土商会牵头组成专家评审组,对注册养殖场申报文件进行复核并提出意见。评审组由业内专家、企业代表和食土商会、质检总局、商务部代表组成。

(三)商务部、质检总局根据专家评审组复核情况及意见,择优确定获得供港活猪自营出口经营权注册养殖场名单,并办理审批手续。

### 三、申报需提交材料

(一)注册备案养殖场需提供以下申报材料

- 1.《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自营出口经营权申请表》(见附件);
- 2.申报单位所取得的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资格证书复印件;
- 3.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申报单位《对外贸易经营备案登记表》复印件;
- 5.经中介机构审计的2005、2006年度财务报告;
- 6.其他需要提供的申报证明材料。

(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和检验检疫部门需报送材料

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向商务部、质检总局提交本省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申报供港活猪自营出口经营权报告,包括如下内容:

- 1.组织初审的基本情况;
- 2.申报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 3.初审意见;
- 4.申报单位汇总表,并按优先程度进行排序。

以上申报材料用A4纸打印,按顺序于左侧装订成册,连同电子文档(光盘形式)一同报送商务部(外贸司),并抄送质检总局(动植物检疫监管司)、食土商会(活畜分会)。报送截止时间为2007年12月24日。逾期报送的材料不予受理,不符合要求的报送材料将不得参与申报评审。

报(抄)送单位及联系方式:

**商务部(外贸司)**

联系人:熊华、栾明

电话:01065197415、01065197133、01065122427(传真)

电子邮件:xionghua@mofcom.gov.cn,luanming@mofcom.gov.cn

**质检总局(动植物检疫监管司)**

联系人:张标

电话:01082261911、01082260156(传真)

电子邮件:zhangb@aqsiq.gov.cn

**中国食品土畜进出口商会**

联系人:石晓

电话:01087109847、01087109846(传真)

电子邮件:shixiao@cccfna.org.cn

附件: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自营出口经营权申请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

### 供港活猪注册养殖场自营出口经营权申请表

填表单位：

日期：

注册名称						
出口注册号		注册时间		联系人		
法人代表		注册资金		电话		
注册地址						
获进出口经营权时间		财务状况		传真		
母猪正常存栏量(头)	04年	05年		06年		
年出栏量(头)	04年	05年		06年		
供港活猪年供货实绩(头)	04年	05年		06年		
负责人签字						

注：每个注册填写一张表

# 商务部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蚕丝类商品 出口配额的通知

商贸函〔2007〕114 号

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商务主管部门，中国丝绸工业总公司，中国丝绸进出口总公司：

根据 2008 年度出口配额总量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中央管理企业提出的申请，现下达 2008 年度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

一、2008 年实行出口配额许可证管理的蚕丝类商品为海关编码前四位为 5001—5003 的商品。

二、2008 年度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中央管理企业的申请额度和 2007 年相关产品配额使用情况进行分配。

三、请各地主管部门尽快将配额分配给有关出口企业，并将配额二次分配方案于 2008 年 1 月 31 日前报我部(外贸司)审核备案，同时抄送中国国际电子商务中心。

附件：2008 年度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安排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 件

## 2008 年度部分蚕丝类商品出口配额安排表

(单位：吨)

出口地区(企业)	蚕丝 (海关编码前四位为 5002,5003 的产品)	蚕茧 (海关编码前四位为 5001 的产品)
合 计	21850	150
中国丝绸工业总公司	160	
中国丝绸进出口总公司	300	
辽 宁	750	
沈 阳	140	
四 川	5170	50
河 北	120	

出口地区(企业)	蚕丝 (海关编码前四位为 5002,5003 的产品)	蚕茧 (海关编码前四位为 5001 的产品)
贵 州	100	
浙 江	3170	
宁 波	290	
陕 西	390	
山 东	1550	100
青 岛	150	
河 南	460	
云 南	300	
湖 南	290	
黑龙江	90	
海 南	50	
江 苏	4410	
北 京	150	
西 藏	100	
江 西	60	
安 徽	150	
重 庆	1370	
广 东	1800	
广 西	230	
上 海	50	
天 津	50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公 告

2007 年 第 42 号

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第 57 号令公布了新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该目录已于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不再作为国家鼓励

类项目。现就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进口设备的税收政策问题公告如下：

一、自 2007 年 12 月 1 日起，对新批准的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包括增资项目）（以项目的审批、核准或备案日期为准，下同）按照《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的规定不再作为国家鼓励类项目，对其所进口的设备一律照章征税。

二、为保证政策平稳过渡，对 2007 年 11 月 30 日及以前批准的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包括增资项目），其所需进口设备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申报进口的，仍继续按照《财政部 国家计委 国家经贸委 外经贸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部分进口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2〕146 号）和《商务部 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企业产品出口情况检查暂行办法〉》（商资发〔2006〕1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相关进口税收政策。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对 2007 年 11 月 30 日及以前批准的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包括增资项目）所需进口的设备，一律照章征税，停止执行免税或先征后返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五日

（稿件来源：财政部提供）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公 告

2007 年 第 71 号

为便于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及其代理人正确确定进出口货物的商品归类，减少商品归类争议，保障海关商品归类执法的统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商品归类管理规定》（海关总署令 158 号）有关规定，海关总署决定公布 2007 年商品归类决定（见附件）。

该归类决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执行。

商品归类决定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发生变化的，商品归类决定同时失效。

特此公告。

附件：2007 年商品归类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五日

（稿件来源：海关总署提供）

## 2007年商品归类决定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	Z2007-0001	0305.1000	鲨鱼软骨粉			<p>商品“鲨鱼软骨粉”为白色粉末,主要成分为鲨鱼软骨粉,是选用普通鲨鱼经冷冻、干燥、灭菌及粉碎等简单加工而成。该商品进口后与维生素D、碳酸钙、微晶纤维素等混合,制粒,压制成片,制成“复合钙片”销售,其中鲨鱼软骨粉占钙片成分的16.7%。</p> <p>“丰年虫卵”是丰年虫产的休眠卵。丰年虫也称盐丰年虫,属于节肢动物门,甲壳动物亚门,鳃足纲,无甲目,丰年虫科,丰年虫属。丰年虫是一种广温耐高盐生物,广泛分布于海岸盐田和内陆盐湖中。丰年虫卵即由丰年虫产的休眠卵,丰年虫卵生活在高盐度的水中。丰年虫含60%(干重)以上的蛋白质,还含有丰富的胡萝卜素、核黄素、血球蛋白、长链不饱和脂肪酸以及一些激素类物质,是鱼、虾、蟹等仔体良好的开口活饲料。</p>	<p>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税则注释》对品目03.05的解释,商品“鲨鱼软骨粉”应归入税则号列0305.1000。</p>
2	Z2007-0002	0511.9190	丰年虫卵				<p>丰年虫属甲壳动物,根据归类总规则一,“丰年虫卵”应归入税则号列0511.9190。</p>
3	Z2007-0003	0910.3000	姜黄种苗	Curcuma domestic		<p>“姜黄种苗”为肉质根茎。该商品进口后用于种植,种植时间是每年5月,到第二年的1月时收获,收获后烘干切片出口。种植时,把进口的姜黄种苗切成块茎状,每个小块茎留下一个芽眼作为种块种植。</p>	<p>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姜黄种苗”应归入税则号列0910.3000。</p>
4	Z2007-0004	1512.1100	葵花籽油	Crude sunflower seed oil in bulk		<p>商品“葵花籽油”为黄色液体,经海关化验鉴定,脂肪酸分布符合国家标准中葵花籽油的脂肪酸分布特征,酸度为1.8%(以油酸计),酸价3.5mgKOH/g;水分及挥发物含量为0.07%。该商品是将葵花籽经过浸水、破碎(压片)、升温,压榨而得的油与溶剂浸出油饼中的油份混合而得。进口后再经脱酸、脱色、脱臭等工艺精炼。</p>	<p>“葵花籽油”为进口后需通过脱酸、脱色、脱臭等工艺精炼加工的初榨油脂。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归入税则号列1512.110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5	Z2007-0005	第16章	冻鱼及冻软体动物			商品“冻鱼及冻软体动物”采用鱼及软体动物为原料,生产流程包括原料验收—清洁—软化、杀菌(在添加食用添加剂的水溶液中浸泡2至3小时)—分级—沥水—称重—排盘—速冻—脱盘—镀冰衣—包装—冷藏。商品加工需在添加食用添加剂的水溶液中浸泡2至3小时,食用添加剂主要为两种:1、CAFODOS C(增白保鲜剂),含柠檬酸钠、柠檬酸、活性氧等,主要用于增白、防腐保鲜,防止肉质变红,保持水产品原有品质;2、DMP—水产品保鲜剂,含有柠檬酸钠、碳酸钾等,主要用于保鲜、去腥、除污、护色、消毒、杀菌、持水、增白。	该商品经过活性氧等的消毒和杀菌工序,超出《税则》第三章所列的加工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冻鱼及冻软体动物”应归入第十六章相应税则号列。
6	Z2007-0006	2106.9099	胶原蛋白肽	NIPPI COLLAGEN PEPTIDE	水解胶原蛋白白	商品“胶原蛋白肽”为水溶性白色至淡黄褐色粉末,成分为100%纯胶原蛋白,分子量约为3000~5000,包括两个型号:PS-1-G(原料为食品级猪皮),FCP-G(原料为食品级鱼鳞)。是以从猪皮或鱼鳞提炼出的胶原蛋白为原料,加酶水解为胶原蛋白肽后,经过滤、离子交换、浓缩、干燥等工艺制得。用作食品,可单独冲饮,或与饮料、料理等调和食用。	该商品是由胶原蛋白经酶水解后制得,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归入税则号列2106.9099。
7	Z2007-0007	2106.9099	红曲米提取物	RED YEAST RICE		商品“红曲米提取物”为红色粉末,是将功能红曲中有效成分提取而成,其中有效成分主要为洛伐他汀、角固醇、氨基丁酸及天然植物激素。生产工艺为大米经加水浸泡,洗净蒸熟后接种发酵,再经提取、过滤、浓缩、喷雾干燥等工艺制得。可作为药品及保健食品的原料。	该商品是大米经发酵后制得的产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红曲米提取物”应归入税则号列2106.9099。
8	Z2007-0008	2508.4000	脱色白土	Fuller earth		商品“脱色白土”外观为白色块状固体。经海陆化验鉴定,结果按氧化物归一计,该商品中氧化硅56%、氧化铝13%、氧化镁5%、氧化铁17%、氧化钾2%、氧化钛2%。该商品的生产工艺为:矿山采矿—破碎—破碎—热处理(加热温度为200℃左右)—包膜。该商品用于水质净化处理及污水处理。	根据《税则注释》,品目25.08包括各种由硅酸铝为基本成分的沉积土或沉积岩组成的天然粘土物质,这些粘土物质即使经加热去除其所含的某些或大部分水分或完全煅烧,仍归入品目25.08。商品“脱色白土”的成分和生产工艺符合上述规定,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2508.4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9	Z2007-009	2515.1100	大理石荒料			商品“大理石荒料”，晚寿红，C级，其修整面伴有少数凹凸不平的情况，有的还残留有开采时的钻痕。该商品通过电钻打孔并用机械撬开的方式开采，开采后表面太过突出的部分就被修整掉，并锯成矩形形状。	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对子目2515.12的解释，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归入税则号列2515.1200。
10	Z2007-0010	26.20	锌矿砂(粉)	Zinc ore in sand form		该“锌矿砂”为两种商品：一种外观为灰褐色粉末，ZnO含量为28.52%，Fe <sub>2</sub> O <sub>3</sub> 含量为38.28%，CaO含量为7.70%，SiO <sub>2</sub> 含量为5.32%，MnO含量为3.34%；另一种外观为灰褐色颗粒，ZnO含量为38.42%，Fe <sub>2</sub> O <sub>3</sub> 含量为28.35%，CaO含量为5.88%，SiO <sub>2</sub> 含量为4.47%，MnO含量为3.38%。该商品来源于锌矿砂冶炼过程，主要为：原矿矿砂与添加剂(煤炭)混合后，送进回转管中冶炼，冶炼系统需要鼓风机给氧，由于管自身较长，需要大功率鼓风机，鼓风机将小目数的细锌矿粉吹走，于是在管尾安装回收装置进行回收。为了减少回收过程中粉尘飞扬，故喷雾喷水，接触到水的便成为颗粒，没有接触到水的部分仍然是粉状。该商品经过了回转管内的高温过程，发生的部分反应，其中的锌含量比原始锌矿砂有所降低。该商品进口后用于提取氧化锌。	根据《税则注释》对品目26.20的规定：品目26.20包括含有金属或其化合物，以及用于提取或生产金属及其化合物的矿渣、矿灰及残渣。这些矿渣、矿灰及残渣是处理矿砂或冶金中间产品时所得或从不属机械加工金属的电解、化学或其他工序所得，在工业上，它们用于提取金属或作为生产金属化合物的基本原料。 该商品的来源及用途符合《税则注释》对品目26.20的规定，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归入税则目26.20。
11	Z2007-0011	2920.9090	乙基氯化物	Diethyl thiophosphoryl chloride	二乙基硫代磷酸氯	商品“乙基氯化物”化学名称为：O,O-二乙基硫代磷酸氯，分子式为C <sub>4</sub> H <sub>10</sub> ClO <sub>2</sub> PS。纯品为无色透明液体，有特殊的酯气味，比重1.191(25/4℃)，沸点71.5~72℃(7毫米汞柱)，折射率1.4684(25℃)，熔点低于-75℃，工业品微带黄色。不溶于水，易溶于苯、乙醚、脂肪等多数有机溶剂。该商品用作有机磷农药和医药中间体，与三甲胺催化下与对硝基酚钠可以合成对硝基磷。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乙基氯化物”应归入税则号列2920.9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2	Z2007-0012	2938.9000	三七皂甙			商品“三七皂甙”为淡黄色无定形粉末,味苦,微甘。成分含量为:人参皂甙 Rb1 45%、人参皂甙 Rg1 40%、三七皂甙 R1 15%。规格:10 千克/箱。是三七原料粗粉经多次乙醇回流提取,层析,再经多次水溶液提取后,经过滤、浓缩等工艺制得。该商品为原料药,主治功能为活血祛瘀、通脉活络,具有抑制血小板聚集和增加心脑血管血流量的作用,用于心脑血管疾病。	该商品属于各种甘的天然混合物,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三七皂甙”应归入税则号列 2938.9000。
13	Z2007-0013	2941.9090	吗替麦考酚酯	Mycophenolate Mofetil, MMF	骁悉	商品“吗替麦考酚酯”是霉酚酸(Mycophenolic Acid, MPA)的 2-乙基酯类衍生物,是由几种青霉素发酵而得的产品。作为一种免疫抑制剂用于预防同种肾移植患者排斥反应及治疗难治性排斥反应,其药理作用是在体内经脱酯形成 MPA,MPA 是次黄嘌呤核苷酸脱氢酶(IMPDH)抑制剂,可抑制鸟嘌呤核苷酸的起始合成途径,使鸟嘌呤核苷酸耗竭,进而阻断 DNA 的合成。	霉酚酸及吗替麦考酚酯具有抗菌性能,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吗替麦考酚酯”应作为抗菌素归入税则号列 2941.9090。
14	Z2007-0014	3506.9190	木工用热熔胶粒	Jowatherm 282.30	乙烯乙酸乙烯酯塑料粒 282.30	商品“木工用热熔胶粒”为黄色颗粒,型号为:Jowatherm282.30,规格:纸袋包装,每包 25 公斤,加热易熔。该商品基础材料为乙烯-乙酸乙烯酯共聚物,并添加有萘烯树脂(增强胶合力,增大初粘性)、松香(调节粘度)、石蜡(改善流动性,提高粘合速度、改善胶条韧性)、色精(调节胶线颜色)及白炭黑(增加填充性)。用途为:木工用热熔胶。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 3506.9190。
15	Z2007-0015	3824.9090	铬添加剂	Cr80 tablets		商品“铬添加剂”由 80% 铬粉(铬元素 99%)与 20% 的助熔剂(成分:氟铝酸钾、氟硅酸钾、氟钛酸钾、铝粉)混合搅拌均匀,每 1 千克为一单位,通过压力机压制成的直径 68 毫米,高 120 毫米的圆柱体。用于铝合金冶炼过程中调整铝合金中金属铬的含量,减少铝液的损耗和能源消耗。	“铬添加剂”为金属铬粉和多种化合物经定量混合配制而得的一种产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铬添加剂”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4.9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6	Z2007-0016	3824.9090	混合金刚石粉末			<p>商品“混合金刚石粉末”为颗粒状,平均直径为0.8毫米,未经烧结,主要成份为:钴 97~98%,金刚石 2%左右,其表面附有极少量的石蜡。该商品生产采用滚动造粒工艺,将钴粉末和金刚石细颗粒加入粘结剂石蜡与一定量溶剂,放入造粒剂里,混合后形成微核;团聚的微核经过多次滚动,最后成为一定大小的球形颗粒;然后将整批的颗粒放入干燥机进行烘干,再经过筛选,形成最终进口商品。</p> <p>该商品进口后与辛诺醇按一定比例充分混合、调配、烘干后进行预压成型,其中附着的石蜡会随着温度升高而融化,使粉末更易于粘结。之后放入氢气炉预烧结,最后使用金属模具组模后置于烧结机中在大约 900℃ 的高温下进行烧结,烧结过程中,因钴的特性与金刚石更易于均匀结合,可以很好地支撑金刚石,经过 5~6 小时的烧结后,最终形成坚硬的可供焊接使用的金属刀头。</p>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混合金刚石粉末”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4.9090。
17	Z2007-0017	3824.9090	催化剂(钢铁脱硫用)	Accel	铝粉剂	<p>商品“催化剂”是灰黑色粉末,第一种(ACCEL-200)中含有 Al: 18~23%、Al<sub>2</sub>O<sub>3</sub>: 50~70%、SiO<sub>2</sub>: 5%;第二种(ACCEL-100)中含有 Al: 8~13%、Al<sub>2</sub>O<sub>3</sub>: 55~80%、SiO<sub>2</sub>: 5%。原料的主要来源是废杂铝,生产流程是将废杂铝加入反射炉熔炼,生成含铝物料,再经过粉碎分选,最后制成作为生产钢铁冶金用含铝粉剂。该商品主要用于钢铁冶金中精炼脱硫。</p>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催化剂”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4.9090。
18	Z2007-0018	3824.9090	双环戊二烯			<p>商品“双环戊二烯”为淡黄色透明液体。成分为:双环戊二烯 78~86%、C9、C10 烃基降冰片烯 12~15%,其他为苯、甲苯和环戊二烯等。该商品以乙烯裂解后的碳 5 为生产原料,蒸馏出环戊二烯后经聚合反应生成双环戊二烯粗制品,然后再经减压蒸馏分离生成双环戊二烯成品。该批商品为聚酯级双环戊二烯,其中的双环戊二烯及烃基降冰片烯均为参与下一步化学反应的有效成分,用于合成聚酯。</p>	<p>一般的工业粗双环戊二烯组</p> <p>成中双环戊二烯含量为 85%~95%,高纯度双环戊二烯含量达 99%。该商品中的烃基降冰片烯是作为参与下一步化学反应的有效成分,不符合《税则注释》第十九章总注释一关于“允许含有的杂质”的规定。该商品属于混合物,并非单独已有化学定义的化合物。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双环戊二烯”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4.909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9	Z2007-0019	3825.6100	对苯二甲酸等外品水池料			商品“对苯二甲酸等外品水池料”为灰白色或浅黄色粉末或黑色泥状物质、气味浓烈刺鼻。中国环境科学研究所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技术研究出具的《进口废物特性鉴别报告》结论为：该商品是对苯二甲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对苯二甲酸等外品水池料”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5.6100。
20	Z2007-0020	3825.9000	邻甲苯二胺	Ortho toluenediamine 90.67%min		“邻甲苯二胺”外观为红色固体，是在制备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工艺过程中分离出来的。该商品需再经加工将其其中邻甲苯二胺提纯到99%以上才能使用。用途：为制造甲基苯并三氮唑(汽车机油、不动液、工业水处理添加剂)和橡胶促进剂的原料。	该商品属于化学工业副产品，需再经提纯后使用，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归入税则号列 3825.9000。
21	Z2007-0021	3906.9090	皮革助剂	Curious ip		“皮革助剂”型号为 curious ip，经海关化验鉴定，主要成分为水、丙烯酸聚合物和表面活性剂，可用作皮革涂饰剂。该商品需与其他制剂进行调制成底涂浆料后，才能用于皮革的底涂工序。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皮革助剂”应归入税则号列 3906.9090。
22	Z2007-0022	3920.6100	手机天线贴片半制成品		聚酯薄膜	“手机天线贴片半制成品”为卷状聚碳酸酯塑料薄膜，印有拟裁剪的图案或手机型号标识，进口后需经涂背胶、冲切后制成手机天线贴片。粘贴在手机主板支架的天线位置上起保护手机贴片状天线的作用。	该商品为成卷塑料膜，尚需进一步加工制成成品，不构成零件特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手机天线贴片半制成品”应归入税则号列 3920.6100。
23	Z2007-0023	4004.0000	未硫化复合橡胶			商品“未硫化复合橡胶”为橡胶的片、条、带，已混有炭黑，内部有加强的纤维线，主要成分为天然橡胶、炭黑、纤维线等。条带的宽幅不一，而且部分橡胶带的加强纤维层已经外露。进口后主要用于生产自行车外胎、人力车外胎、实心胎和小型输送带，进口后的生产加工流程为：把原料用70~80℃热水加热30~40分钟后展开，用压机压平后待用；然后根据原料的长、短、宽、窄程度不同进行合理使用，按照产品对长短要求的不同逐一进行增长剪短的相应处理，并配以其它材料经过一些工艺流程，生产出用户所需的合格产品。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未硫化复合橡胶”应归入税则号列 4004.0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24	Z2007-0024	4004.0000	未硫化绿轮胎	Unvulcanized green tires		商品“未硫化绿轮胎”是在轮胎生产过程中,帘布经过叠压成型后(硫化工序前)因存在瑕疵而未继续加工的半成品,其外形、规格、型号同市场销售的新轮胎,由天然胶、碳黑、钢丝(或尼龙)、配料等物质组成。该商品进口后,如瑕疵能修补的则通过修补进入下一步的轮胎生产;如不能修补的则将橡胶和钢丝(或尼龙线)分离,其中的橡胶部分用于生产传送带等橡胶制品。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商品“未硫化绿轮胎”应归入税则号列4004.0000。
25	Z2007-0025	4401.3000	木材边角料		板皮、板头	该商品主要来源于原木加工中的边角料,主要来源于原木加工中的边角料,外观为:不规则的板条木块中夹杂着原木段,其中木块均为粗锯的两端大小不一,上下两面为不规则平面,侧面有些为圆面;原木段均为直径细小,类似薪材。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4401.3000。
26	Z2007-0026	4409.2910	红埋哩地板条、水红花地板条			该商品由红埋哩(拉丁名:绒毛番龙眼)、水红花(拉丁名:多果榄仁)地板条毛板加工而成,其规格为长:45~93厘米,宽:10~13.5厘米,厚:2厘米。其加工流程为锯解—烘干—断料—刨光—加工舌榫、槽榫—打包。主要用于建筑物的地板装修、装饰。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4409.2910。
27	Z2007-0027	4418.7900	木制脚踏板			型号为3A063767、3A063765,尺寸为30厘米×30厘米,该脚踏板将裁制成长方形的木板条,组合镶嵌在可以相互连接的塑料面架上,该木板条是巨桉木,塑料面架是高低密度聚乙烯。主要用于户外花园草地或游泳池边缘路面上作步级踏板,其表面可以防滑,底面能排水,便于移动组合或分散使用。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4418.7900。
28	Z2007-0028	4707.1000	废纸3号	Waste paper		商品为塑料覆盖膜的牛皮纸,纸和塑料膜的比重各占50%。塑料膜可手工剥离,塑料膜厚度占总厚度的比例约6~16%不等,该废牛皮纸未经漂白。进口后采取分解工艺将塑料膜去除,用于回收纸浆。进口状态:废碎料,压打成包。	该商品为压打成包的塑料覆盖膜的牛皮纸废碎料,纸和塑料膜的比重各占50%,塑料膜可手工剥离,经上海海关化验中心对样品进行分折,塑料膜厚度占总厚度的比例约6%~16%不等。根据税则第四十八章章注二(七)的规定,其原纸张应归入税则第四十七章。该废牛皮纸归入税则第四十七章。该废牛皮纸未经漂白,故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4707.1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29	Z2007-0029	4801.0000	白色号簿纸			该商品为 CATALYST 牌白色号簿纸,成卷,卷宽 876 毫米。经海关化验鉴定,由 100% 的漂白磨木机械针叶木浆构成,每平方米重量为 40.3 克,灰分为 3.85%,印刷表面粗糙度正面为 3.96 微米,反面为 4.49 微米。用于印刷电话簿,如电话黄页等。	该商品的状态符合税则第四十八章章注四关于“新闻纸”的定义,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4801.0000。
30	Z2007-0030	4805.1900	瓦楞原纸	Corrugating medium		该瓦楞原纸使用回收的废纸或纸板制成,其工艺流程为:将回收的废纸及纸板投入水力碎浆机,通过机械的方法将其打碎,进入除渣系统进行净化除渣成浆,再通过流浆系统,利用带有齿轮的磨盘进行纤维带化,将其打成纸浆,喷浆上成型网进行脱水,利用压榨辊、干燥器进行压榨、干燥,最后卷取成筒装的瓦楞原纸(芯纸),主要用于包装纸箱衬里。	根据《税则注释》关于税目 47.05 的解释,通过机械和化学联合制浆法生产出来的木浆又称为半化学木浆,而上述瓦楞原纸的制浆工艺属税则注释关于税目 47.06 的解释中所述的机械法生产废纸的制浆工艺,因此,该商品不符合税则第四十八章子目注释三的规定,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4805.1900。
31	Z2007-0031	4911.1010	说明书			该商品为单独进口的纸质成册印刷品,内容为叉车技术参数及使用保养说明,叉车生产企业进口后,用于叉车生产、安装和使用。	该商品为单独进口的纸质成册印刷品,内容为叉车技术参数及使用保养说明,叉车生产企业进口后,用于叉车生产、安装和使用,属商业广告、商品目录的类似印刷品,仅起商品介绍之用,不用于出售。根据《本国子目注释》关于税则子目 4911.1010 的解释规定,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4911.1010。
32	Z2007-0032	4911.9900	彩通纺织业标准选色手册	Color specifier paper	彩通色卡	该“彩通纺织业标准选色手册”为美国 PANTONE 公司生产的彩通色卡,每张色卡上印刷有各种色块的色彩图案,并标注该色块图案的通用编号,是在服饰、家具以及室内设计行业中普遍应用于选择和确定色彩的国际化标准工具。在纺织服装行业中,设计师、生产者和贸易商之间相互确定和沟通颜色时,为保证色彩沟通的准确性,多使用这种具有明确数字编号的产品,故彩通色卡的色号在国际上的趋势发布、色彩探讨、确立生产标准和贸易标准时广泛应用。	该商品为已装订成册,但非主要印有文字内容的印刷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按其他印刷品归入税则号列 4911.99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33	Z2007-0033	7005.1000	镀膜玻璃			“镀膜玻璃”是以透明浮法玻璃为原片,通过真空磁控溅射镀膜生产线高线生产而成的;其镀膜层是多层的金属或金属氧化物,主要用于生产阳光控制玻璃、低辐射玻璃等高性能节能产品。	根据归类总规则一,“镀膜玻璃”应归入税则号列 7005.1000。
34	Z2007-0034	7202.9900	镍铁合金			该镍铁合金为银灰色块状金属,在空气中可逐渐氧化,易于粉碎,成份为镍 75%~85%、铁 15%~25%。生产工艺为在熔融的三元氟盐体系中使用自耗铁电极电解氧化镍进行生产。主要用于钎焊永磁体的添加剂。	该商品的状态符合税则第七十二章注释一(三)对于铁合金的定义,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7202.9900。
35	Z2007-0035	7214.9900	热轧方钢	Hot rolled steel billet		外形为长条状,截面为正方形,规格为 120 毫米×120 毫米×12000 毫米。按所含化学成分分为两种产品,分别为产品一:碳:0.18%~0.23%;硅:0.15%~0.35%;锰:0.6%~0.9%;磷:小于 0.03%;硫:小于 0.03%,其余为铁;产品二:碳:0.42%~0.48%;硅:0.15%~0.35%;锰:0.6%~0.9%;磷:小于 0.03%;硫:小于 0.03%,其余为铁,属非合金钢。生产工艺流程为:钢坯—加热—轧制—锯切—边角修磨—成品入库(锯切是由于棒材的长度很长,需要分段在辊道用热锯锯断,便于运输;修磨是用砂轮对检验出的一些表面缺陷按棒材的标准修磨)。该产品主要用途为机械部件制造,切削加工。	根据《税则》第七十二章注释一(十二)关于条杆的定义,《税则注释》第七十二章章总注及税目 72.14 的《税则注释》规定,该二项产品应归入税则号列 7214.9900。
36	Z2007-0036	7226.9990	冷轧合金钢带	Cold rolled steel (feran)		该商品规格为 1.52×460 毫米,成份为:碳 0.5%、硅 0.61%、锰 1.68%、磷 0.12%、硫 0.16%、铝 0.33%、铬 0.35%。加工工艺为:通过冷轧工艺将铝箔延压到合金钢带表面。用途为:用于空调机冷管。	根据《税则注释》第七十二章总注四(三)2(5)关于金属包层的的规定,该商品为经包层处理的合金钢带材,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7226.99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37	Z2007-0037	7401.0000	冰铜	Copper mattes		该商品为炼铜的原料,其外观呈黑色、棕色小颗粒状或块状,规格为30毫米×45毫米,主要成份:铜11%~15%、铁0.1%~4%、锌6%~8%、铅2%~4%、砷0.002%~0.01%、硫1.5%~5%,加工方法:将粉状或颗粒状铜原料(铜矿)与造渣剂、石灰石、石英石混合后,加入鼓风炉进行熔炼,在1000℃~1100℃的高温下,造渣剂与铜矿中的铁、铝、镁、钙、硅等结合,形成炉渣,其余剩下的即为冰铜,以达到铜渣分离、铜含量提高之目的。	该商品生产工艺及外观形态与《税则注释》关于品目74.01注释一的解释相同,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按铜硫归入税则号列7401.0000。
38	Z2007-0038	7402.0000	泡铜	Blister copper		商品名为“泡铜”,铜含量在99.2%左右,其他成分含量最高为0.05%。为电解铜成品中等级较差的或残余品,可以通过铜火法再次冶炼提纯后得到电解铜。	所询商品铜含量在99.2%左右,其他成分最高含量为0.05%,为电解铜成品中等级较差的或残余品。该商品生产工艺及成分含量不符合税则第七十四章注释各词解释一及《税则注释》关于品目74.03对于精炼铜的定义,故应将其按未精炼铜归入税则号列7402.0000。
39	Z2007-0039	8101.9990	钨切头			该商品直径1厘米左右,长度1~2厘米,含钨量99.95%,经商检报告结果为不规则钨切头。 生产工艺:仲钨酸铵—混料—还原—挤压—烧结—高温旋锻—拉伸(90厘米)—热处理—检测—切割,用途:可做为生产硬质合金、炼钢等的原料或添加剂。	该钨切头规格为直径1厘米左右,长度1~2厘米,含钨量99.95%,生产工艺为仲钨酸铵—混料—还原—挤压—烧结—高温旋锻—拉伸(90厘米)—热处理—检测—切割,商检报告认定为不规则钨切头。其用途为炼钢添加剂。该商品为锻制钨棒的切割制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101.99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40	Z2007-0040	8205.5900	轴承听诊器			轴承听诊器外形类似医疗听诊器,带有金属制探针及听诊端,中间以塑胶管连通。用于机械探伤,根据机械响声和振动来判断断机件内腔轴承等部件发生的故障。使用时,机械故障所产生的异响和振动经过塑胶管内腔空气传递到耳朵,通过反复移动,根据异响和振动的强弱变化来判断故障点。	该商品非医疗用途,不能归入税目9018项下,其功能也不符合税目9031的检测或测量器具。根据《税则注释》第八十二章总注释规定,该商品应作为一种金属手工工具或器具归入税则号列8205.5900。
41	Z2007-0041	8301.7000	奥迪车发送单元用钥匙座			该奥迪车发送单元用钥匙座型号为:1TO 837 246 ROH,为汽车无线钥匙发送单元的壳体部分,由一个可折叠贱金属钥匙的毛坯和塑料座组成。塑料壳体内置芯片,芯片用于写入并记录汽车的防盗数据,芯片经过写入后,会通过磁感应将信息传给车辆的防盗装置,其写入要在销售使用环节进行。贱金属钥匙的毛坯要通过一系列后续加工,电脑匹配才能用作钥匙。钥匙与芯片同时使用才能打开车门、启动发动机。	该商品实际为开启机动车锁用贱金属钥匙的毛坯,根据《税则注释》关于品目83.01的解释规定,该品目包括贱金属钥匙的毛坯或压坯件,根据归类总规则一,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8301.7000。
42	Z2007-0042	第84章	液化天然气生产线			液化天然气生产线由天然气净化单元、天然气液化单元两部分组成,其中天然气净化单元主要由原料气入口分过滤/分离器、胺洗涤塔和氨气提塔、摩尔分子过滤/分离器等设备构成,主要用途是脱固体颗粒、脱CO <sub>2</sub> 、脱水、脱苯。天然气液化单元采用的工艺为阶式制冷循环工艺,主要设备是制冷剂换热器、冷剂压缩机、冷剂压缩机电机、LNG气/液分离储罐等,净化的天然气首先进入中压丙烷蒸发器预冷,再经低压丙烷蒸发器和中压乙烯蒸发器降温,之后进入苯吸收塔分离重烃和苯,经低压乙烯蒸发器冷却和冷箱深冷形成天然气液态和气态混合物,混合物进入LNG分液储罐,分离液、气形成液态天然气。	从该液化天然气生产线整体来看,其具备气体净化和气体液化两种功能,不符合第十六类类注四有关功能机组“组合后明显具有一种或第八十四章或第八十五章某个品目所列功能”的描述,应当分别归类。该生产线中天然气净化单元设备组合后,明显具有品目84.21“气体的过滤、净化装置”所列功能,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可将天然气净化单元一并归入税则号列8421.3990;天然气液化单元设备组合后,明显具有品目84.19“利用温度变化处理材料的装置”所列功能,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可将天然气液化单元一并归入税则号列8419.6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43	Z2007-0043	8414.8090	重汽12吨以上拖车底盘用空压机	Twin cylinder compressor		该商品为供牵引卡车(拖车)制动系统使用的空气压缩机,尺寸在30厘米×20厘米×20厘米左右,与牵引卡车(拖车)发动机直接相连及匹配,且适用于使用相应发动机的各类大型客车和卡车、牵引卡车(拖车)。	该商品为“重汽12吨以上拖车底盘用空压机”,安装在牵引卡车上,供车辆制动系统使用。因税则号列8414.4000“装在拖车底盘上的空气压缩机”,是指安装在供拖行的,带轮底座的,非供本车使用的大型“移动式空气压缩机”,该商品不属于该税则号列商品范围。上述商品属空气压缩机,符合税则税目84.14及其子目条文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其他空气压缩机归入税则号列8414.8090。
44	Z2007-0044	8414.8090	超净工作台	Vertical laminar flow cabinet		该设备由顶过滤器,可变量送风机组,荧光灯、紫外灯、钢化玻璃移门、插座、不锈钢台面、电源开关、操作面板组成。工作原理:通过高效过滤器、紫外灯让仪器内部产生一个无菌的环境,便于无菌操作。	超净工作台主要工作部件为送风机组和过滤器,利用将空气过滤后经风机吹出,在操作台面上形成正压力,保持试验环境的空气清洁。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有关品目84.14“装有风扇的通风罩或循环气罩,不论其是否装有过滤器”的描述。由于其内部尺寸为1878毫米×518毫米×610毫米,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照罩的平面最大边长超过120厘米的通风罩归入税则号列8414.8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45	Z2007-0045	8415.9090	空气调节器 (申报名)			<p>该商品为挖掘机用空气调节器驾驶室内部,外部为制成特殊形状的塑胶外壳、空气过滤器、冷煤管路、蒸发器、压缩机、风机等组成完整的挖掘机空调系统。工作原理如下:冷煤管路与压缩机连接,热水管路与发动机冷却水管路连接。当空调系统处于制冷状态时,压缩机压缩过的液态冷煤经冷煤管路进入到蒸发器中蒸发吸热,再由风机将冷却后的空气吹入驾驶室;当空调系统处于制热状态时,热水管路上的发动机冷却水散发的热量由风机送入驾驶室。</p>	<p>该商品为挖掘机用空气调节器驾驶室内部,包括塑胶外壳、空气过滤器、冷煤管路、蒸发器、热水管路等。工作时与驾驶室外的压缩机、风机等组成完整的挖掘机空调系统,以达到改变温度和湿度的目的。整机制冷量大于4000大卡/时。</p> <p>从总体上看,空调的室内机和室外机组成了一个完整的空调系统,符合税目84.15的商品范围。同时该空气调节器室内机的热交换器只是空调循环的一部分,单独的空调室内机不具备空气调节的功能,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不能作为具有完整空调功能的空气调节器归入8415.8300,而应作为空调器的零件归入税则号列8415.9090。</p>
46	Z2007-0046	8418.1020	通用牌电冰箱	GE brand refrigerator		<p>该商品为GE牌白色双开门冰箱,其门内空间总量(包括冷冻室调温装置和冷藏室调温照明装置)为556升(总容积),冰箱的食物保鲜室净容积为354升、冷冻室容积为109升、冷冻食品储藏室容积为24升,即冷冻室和冷藏室可用空间的总量之和为487升(净容积)。</p>	<p>税目84.18项下家用冰箱的容积是指冰箱内部去除各种元件、部件、装置等以及不能储存食品的空间容积后,实际能够用于储存食品的容积(参照国标GB/T 8059.2-1995,以有效容积作为检验标准)。该通用牌电冰箱包括冷冻室和冷藏室,可用空间总量之和为487升,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容积超过200升但不超过500升的冷藏-冷冻组合机归入税则号列8418.102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47	Z2007-0047	8419.8990	恒温试管架			该设备由主机和可加热的金属槽组成。功能是对加热试管,并保持恒温。主机通电加热金属槽,需要加热的试管将放置在金属槽内,通过加热金属槽,使待加热的试管加热,从而保持一个恒定的温度。	该设备由主机和可加热的金属槽组成,用于对试管进行加热,并保持恒温。该商品符合税目84.19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19.8990。
48	Z2007-0048	8419.8990	六功能校验炉			该商品可以校准接触和非接触式的温度计,光学高温计、表面温度传感器、水银玻璃温度计,同样可以校准热电偶、电阻温度计、热敏电阻和形状不规则的传感器。	六功能校验炉包括主机、温度探头、容器组件、表面温度传感器校验组件、WTP水三相点瓶等组成,容器组件内可以盛放酒精、水或油等,并通过主机进行加热或低温,并精确控制温度,符合税目84.19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19.8990。
49	Z2007-0049	8419.8990	恒温热台			安装在显微镜上,用于加热。此为玻璃恒温热台,可安装在体式显微镜的透视底座上,通过电加热,给在体式显微镜下观察或操作的样品提供恒定的温度。	该商品主要由透明玻璃发热体平板构成,可以精确加热并恒定温度,用于对显微镜观测的样品进行温度控制。该商品符合税目84.19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其他利用温度变化处理材料的装置归入税则号列8419.8990。
50	Z2007-0050	8422.3030	全自动摆剂摆药机	Full automatic tablet distributor	全自动摆剂分包装机	全自动摆剂摆药机又称“全自动摆剂分包装机”,品牌TOSHIO,型号xana-4001,用于医院药房或门诊,功能为摆剂药品(包括片剂和胶囊)根据HIS系统传递的医嘱信息(如药品名称、服用时间、服用剂量及患者的相关信息)自动进行分拣、组合和包装,避免人工分药产生的差错。	全自动摆剂摆药机用于医院药房或门诊,可根据系统传送的医嘱信息对药品进行自动分拣和组合,最后包装出来。其药物的分拣和组合功能应当可以认定为附属其包装功能,根据《税则注释》对税目84.22的描述:“除包装、插扎等功能以外,还具有一些附属包装等的其他附加功能的机器人归入本品目”,该商品应当归入税则号列8422.303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51	Z2007-0051	8438.5000	猪屠宰生产线			猪屠宰生产线主要有两类设备构成：加工设备、手工工具及提升输送设备。其中，不锈钢预清洗机、立式冷漂式烫毛机、连续型U形槽打毛机等加工设备及共用一条悬挂式输送设备（包括：接收提升机、放血及烫毛输送机、放血轨道及空放血链返回系统、轨道吊架、不锈钢防护罩、气力引入器、用于放血链的下降机、滑动放血吊链、全自动放血吊链卸载系统、用于打毛机的不锈钢进入滑槽等）；立式拍打型干燥机、不锈钢脱毛炉、不锈钢4W型清洗机、手持式电动磨半镑等与切割直肠末端装置（开肛器）、手持式电动磨半镑等手工工具共用一条悬挂式输送设备（包括：提升机、屠宰输送机、用于红白内脏的检疫输送机、滴白内脏输送机、用于白脏托盘的气力倾翻装置、带PVC的管轨、水平入轨站、自动道岔、管轨道岔等）。猪屠宰生产线的设备还包括有电动开关相用于全自动控制。	猪屠宰生产线主要包括屠宰加工设备、手工工具及提升输送设备。根据第十六类注释四有关功能机器的描述：“由不同独立部件（不论是否分开或由管道……）组成的机器（包括机组），如果组合后明显具有一个第八十四章或第十五章某个品目所列功能，则全部机器应按其功能归入有关品目”，猪屠宰生产线的输送设备与加工设备没有连接并不影响其作为功能机组归类。整套生产线用于肉类加工，符合税目84.38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可作为功能机组一并归入税则号列8438.5000。
52	Z2007-0052	8438.8000	马达(直流)	OKIN actuator	电动床启动器	品牌OKIN,型号OKIMAT2。申报马达(电动床用),经中国检验检疫集团检验,鉴定品名为电动床启动器,基本功能为调节床面的升降,配置遥控器。该商品由马达、蜗轮杆、变压器、控制器、遥控器组成。 马达的工作原理:通过有线遥控器接通电源,220V交流电通过变压器整流转换成24V直流电,驱动两个直流马达产生转矩,转矩通过蜗杆涡轮减速,传递给蜗轮蜗杆轴,蜗杆的传动带动螺母(电机可伸缩的滑块),从而将马达的转矩转换为螺母的直线运动,产生推力。 床的工作原理:将电机作直线运动的螺母,推动床架上的推杆,从而使连接在推杆上的连杆产生一个转动度不超过90度的转矩,调节床面的升降(此部分未进口)。	饲料生产设备用于工业化生产饲料,非直接用于农场、林业、商业菜园、家禽饲养场或类似场所,根据《税则注释》对品目84.36的描述,不应归入该税目项下。整套设备生产的饲料用于动物食用,其功能符合《税则注释》对品目84.38的描述:“本品目包括未归入本章其他品目的生产或加工食品或饮料用的机器(不论其制品是用于直接消费还是贮藏,也不论是供人食用还是供动物食用)”,根据第十六类注释四有关功能机器的归类规定,直接用于制造饲料的粉碎机系统、配料及混合系统等应一并归入税则号列8438.8000;其他执行辅助功能的设备,如:原料接收系统、包装系统等分别归入相应税号。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53	Z2007-0053	8441.8090	分条机器零件			该商品申报为分条机器零件,分条机由发送系统、拨离系统、分切系统三个部分组成。发送系统、拨离系统的关键件和分切系统的数控、修边、卸料等装置均从国内采购,此次进口分切系统的主机和电控箱部分及少量其他部件。	该分条机器零件实为分切系统的主机和电控箱等零件,已构成分切系统整机特征。 分切系统整机功能为将成卷的不干胶纸纵向切割成所需的宽度,修边并重新收卷,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84.41 有关“纵切复绕机”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归入税则号列 8441.8090。 由于该分切系统的主机和电控箱等零件已构成分切系统整机特征,根据归类总规则二(一)应将其作为分切系统整机归入税则号列 8441.8090。
54	Z2007-0054	8441.9090	冲压模型			该商品申报名称为冲压型模,是扬声器振动纸筒成型模,规格为 C-DJ2002A,尺寸椭圆形,长轴 200 毫米,短轴 120 毫米,是压力机的模具。通过该成型模将湿振动纸熟压成干振动纸。	该冲压模型为扬声器振动纸筒成型设备的模具。从其完整的机器来看,包括抄纸、热压成型等功能,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84.41 有关“纸浆、纸或纸板制品模制成型机器”的描述。冲压模型作为该设备的零件,根据第十六类类注二的规定,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41.9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55	Z2007-0055	8443.3229	生产型黑白高速数字打印设备		单色生产型高速打印机	<p>Nipson varypress 200 生产型黑白高速数字打印设备,设备规格:长 3310 毫米,宽 1600 毫米,高 1720 毫米。技术指标如下:干燥墨粉,磁性成像,低温闪光固化,分辨率 600×600dpi(从 480 到 600dpi 可调),打印介质可为纸张、合成材料、金属箔、塑料卡、孔材等,打印速度最高 50 米/分钟,无级变速;打印幅面最大 470 毫米。工作原理:输入的数据信号通过磁头在磁鼓的表面形成潜像,磁性电子油墨与潜像接触,显影后得到影像,再通过高压转印方式把磁性电子油墨从磁鼓上转印到打印介质上。适用对象:防伪标签、物流、邮政、银行保险的批量印制。</p>	<p>该商品用于在纸张、合成材料、金属箔、塑料卡、孔材等介质上打印,符合税目 84.43 的商品描述。该设备需同自动数据处理设备连接使用,最大打印幅宽为 470 毫米,打印速度最高为 50 米/分钟(约合 168 页 A4 纸/分钟)。根据海关总署 2006 年第 75 号公告附件:税则税目调整表对数字印刷设备与计算机用打印设备的归类规定,印刷幅面大于 A3(297 毫米×420 毫米)或印刷速度大于 60 页/分的喷墨、激光印刷、打印设备统一归入能“与计算机或网络连接的数字印刷机”。由于其工作方式磁性打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43.3229。</p>
56	Z2007-0056	8443.9990	磁性滚轴			<p>该商品主要由钢轴或铁轴、磁条(磁性材料:80% 铁粉及 20% 尼龙配合混炼的颗粒,经注塑机加工而成)铁合金管、铜轴圈及法兰装配成,具有磁性,安装于碳粉盒内用于复印机或打印机(单色或多色)的显像单元,在机器中起运载碳粉的作用,适用于采用光电显像方式的激光打印机及复印机。其工作原理如下:工作中,磁性滚筒内的磁芯不旋转,利用自身磁性将碳粉吸附至套管表面,法兰一端安装驱动齿轮,在伺服电机带动下转动时载有碳粉的套管同时转动,当带有静电潜像的感光鼓旋转到载有碳粉磁性滚轴的位置时,带电荷的碳粉即被吸附到感光鼓表面,形成碳粉图像,最后打印或复印出来。</p>	<p>该商品除磁条以外,还包括铁合金管、铜轴圈等,为复印机或打印机的零件,不符合《税则注释》有关品目 85.05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作为复印机或打印机的零件归入税则号列 8443.999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57	Z2007-0057	8465.9200	CNC PBC成型机			该成型机为印刷电路板的切割成型机器。型号为TL-RU4BII,其主要工作原理为根据事先设置的成型路径和坐标,通过三只配有自动换刀系统的高速主轴带动刀具对已加工装配完部分电子器件的电路板基板进行轨道和形状切割,不对电路板的线路、铜箔及阻焊基膜进行雕、钻等加工。	CNC PBC成型机对硬质塑料的电路板基板进行轨道成型加工,符合税目84.65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65.9200。
58	Z2007-0058	84.66	滚动滑轨		直线导轨	该“滚动滑轨”型号:SFC16-4000等,外观为圆形截面长条状,直径为16~35毫米,长度在4.2~5.6米之间,材质为非合金钢,经冷轧处理。据企业介绍,该商品适用于直接安装在机床的加工平台上,加工平台在滑轨上能来回移动。	“滚动滑轨”,型号“SFC16-4000”,专用于机床,不需进一步加工可直接安装使用,具有明显的零件特征,应按十六类类注二的归类原则确定税号。 上述商品属机床零件,符合税则税目84.66及其子目条文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根据其所用机床类型归入84.66项下相关子目。
59	Z2007-0059	8466.3000	CNC 刀库 圆盘式	CNC automatic tool change system (disk type)		该商品为圆盘式CNC刀库,型号为BT40,为加工中心的附件,用于数控机床实现自动换刀。其工作原理为:在机床数控系统的控制下,从机床主轴取下使用过的刀柄,将下一工序要使用的刀柄装上去,实现自动交换。	该刀库是加工中心工作的自动换刀系统,夹持加工中心工作过程中所需的刀具,并根据加工程序对主轴刀具进行更换,为加工中心的附件,符合税目84.66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66.3000。

序号	归类决定 编号	商品税则 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60	Z2007—0060	8466.9300	旧铣头	Milling head		IFW1A 型加长杆铣头的工作原理是改变铣铣机床的加工方向,体积小且细长,可以加工比滑枕直径小的孔内平行面,还可延长滑枕的可加工距离;IFH1 型双面铣头的工作原理也是改变铣铣机床的加工方向,不同的是双面铣头可以同时加工两个近距离的面,且有扭矩大、稳定性好等特点。	旧铣头用于改变铣铣机床的加工方向,使之具有铣削的功能。商品本身无夹持铣刀的功能,不属于工具夹具。参考机械工业床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出具的《商品属性认定》,该商品属切削金属的铣床(品目 84.59 项下商品)的专用附件。 上述商品属切削金属的铣床的专用附件,符合税则税目 84.66 及其子目条文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税号 84.56 至 84.61 所列机器用专用附件归入税则子目 8466.9300。
61	Z2007—0061	8471.8000	监视器资料通讯测试机			该监视器资料通讯测试机(DDC)主要功能是把 EDID 数据写入监视器的 DDC 集成电路里的 EEPROM(可擦除只读存储器);并可从监视器读出,验证写入的内容是否正确。	监视器资料通讯测试机为一张 PCI 接口卡,安装于计算机主板 PCI 插槽上。使用时通过连接线与液晶电视机接口相连,将计算机中的程序转录到液晶电视芯片中,并可通过软件监测数据资料是否正确。该商品安装于计算机主板上,用于将计算机存储的特定信息按照规定格式传送出去,符合第八十四章注释五(三)有关自动数据处理系统部件的描述,应当归入品目 84.71。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该商品应归入税则号列 8471.8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62	Z2007-0062	8474.2010	MMD500 型强力分级 机			强力分级机主要由电机、液力耦合器、减速器、齿轮联轴器、强力分级机主体等组成,核心部分是强力分级机主体。MMD型轮齿式强力分级机用于露天和井下采矿及采石作业的物料分级。	该商品使用分级齿对矿石材料进行破碎,符合税目84.74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74.2010。
63	Z2007-0063	8479.8190	端子插入机			该商品通过PLC电路通过气压步进马达将端子材料传送至机器,通过凸轮将端子切割,并通过杠杆将端子推入壳体。	端子插入机用于将金属端子插入到壳体上,完成壳体对金属端子的包裹装配。该功能在税则其他税号没有明确列名,符合税目84.79的商品描述。该商品是对金属端子的装配,符合“处理金属的机械”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79.8190。
64	Z2007-0064	8479.8990	全自动脱水 机(申报名)			该全自动脱水机是智能型的组织处理设备,含有一个处理缸、3个石蜡缸、14个试剂瓶。工作流程如下:首先,科研人员或医生将需镜检的组织标本上标有编号,按顺序放入脱水机的金属组织篮框,并将其放入仪器的处理缸,脱水机编定合适的程序并运行,程序一般设定10步左右试剂和3步石蜡的品名和运行时间,浓度等要素,由仪器按程序将试剂抽入处理缸,使组织篮中的标本完全浸在试剂中并发生反应,一种试剂到设定时间后自动排出,再抽入下一种试剂,通过浸泡不同的试剂和不同浓度梯度的试剂,将生物组织的细胞内和细胞间的水分萃取出来,达到脱水目的,最后将脱水后的组织浸入石蜡中并一并取出。	该全自动脱水机实为组织脱水机,型号ASP-300。其内部包括一个处理缸、3个石蜡缸、14个试剂瓶,可根据设定照程序在处理缸内输入不同的试剂和石蜡对组织标本进行浸泡脱水处理,非过滤式脱水机,不符合《税则注释》中目84.21关于“离心机”和“液体或气体的过滤或净化机器及装置”的描述。其功能是为组织脱水提供化学反应的环境,在税则中未有具体列名,符合税目84.79的商品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79.89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65	Z2007-0065	8479.8990	旅客登机桥	Passenger boarding bridge		<p>旅客登机桥是连接候机大厅与飞机舱门之间的机坪移动式活动通道。此设备能为旅客提供一个不受恶劣天气条件影响的上下飞机的安全环境,确保旅客在正常或紧急情况下都能登上或离开飞机。整个登机桥由固定端旋转大厅组件、伸缩活动通道、提升立柱、轮架系统、接机舱等五个部分组成,具体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固定端旋转大厅组件与候机楼连接:由走廊、圆形大厅及支撑立柱构成。该组件的设计将保证不会有任何负载或振动从登机桥传到候机楼;</li> <li>2. 伸缩活动通道:分为A段(最小)、B段(三节桥的中段,两节桥的最大端)、C段(三节桥的最大端)在横截面部分是长方形的,伸缩活动通道的侧壁可以是玻璃结构,也可以是钢结构。能根据停靠飞机的不同位置,伸缩至相应的长度;</li> <li>3. 垂直提升立柱:是为登机桥提供垂直方向运动的构件,由提升电机及提升构件等部件组成,使登机桥能以最佳的高度泊靠不同的飞机;</li> <li>4. 轮架系统:是为登机桥提供水平方向运动的构件,由行走电机、减速箱和实心橡胶轮胎等部件组成,使登机桥能以最快和最安全的速度泊靠飞机;</li> <li>5. 接机舱:在登机桥泊靠飞机时,控制登机桥行走、提升并直接与飞机接触的部件即为接机舱。由操控台、接机雨棚、可调节的接机地板等部件组成。保证登机桥与飞机之间只有软接触,并方便旅客的上下。同时,并留有维修人员和机务人员进出的通道和楼梯。</li> </ol>	<p>旅客登机桥一端与候机大厅相连,另一端通过立柱、轮架系统和接机舱可以多方位移动与飞机舱门相连。该商品具有独立功能,且在税则中没有具体列名,符合税目84.79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479.899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66	Z2007-0066	8479.8990	卷绕式真空 蒸镀机			<p>该套设备用于生产电容器的金属薄膜,主要构成有:真空系统、卷绕系统、蒸发系统等。工作原理:在真空条件下,一边卷绕塑料薄膜,使薄膜紧贴冷却滚筒;一边把蒸发源加热到所需温度,使金属气体化,气体化金属(锌或铝)上升到冷却滚筒与薄膜粘合,实现金属化镀膜。</p>	<p>卷绕式真空蒸镀机主要构成包括:真空槽箱、卷绕滚筒、蒸发源、蒸发源加热系统、油帘边系统、静电密着机构等组成。通过电加热使金属气化,在冷薄膜表面静电密着粘合,进行物理气相沉积成膜,实现镀膜功能。根据《税则注释》对品目 84.19 的商品描述,该设备的加热冷却功能虽然是必不可少的,但辅助于物理气相沉积成膜,因此不能归入税目 84.19。该商品在税则中无具体列名,符合税目 84.79 的商品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79.8990。</p>
67	Z2007-0067	8479.8990	BIOMEK 3000 实验 室全自动工 作站		全自动实验 室样品处理 工作站	<p>该商品为液体操作平台。工作站将各种液体操作方式集成成为单一的自动化系统,每天能够完成数百例样本的基因组 DNA 抽提,适用于基因分析和连锁分析。BIOMEK 3000 具有适应性、扩展性和良好的性能,可以与其他处理设备 &amp; 检测器整合后从而具备各种检测功能。此次进口的设备为主机及试剂盘等配件。</p>	<p>BIOMEK 3000 实验室全自动工作站集成了各种液体操作方式,用于完成液体样本的抽取。由于其进口状态只有主机,不具备分析功能,故不能归入税目 90.27 项下。该商品的移液功能在税则中未有列名,符合品目 84.79 有关“独立功能”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79.899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68	Z2007-0068	8479.8990	采油机械密封器			该产品由封隔器本体、卡瓦、胶筒组成。封隔器本体是一根钢制空心管,上下外围分别连接卡瓦,中间外围位置连接胶筒。用于油气井的井下生产、注水或油气层的封隔,也可作为油气井底的底部生产封隔和永久或临时的桥塞,是一种采油过程中使用的装置。工作原理:封隔器两端分别与油管连接形成一条生产管柱,沿套管(完成钻井后为防止塌方,固定在井壁的管道)由上向下滑动,到达井下设计位置。封隔器坐封后,卡瓦紧咬套管内壁使封隔器固定在指定位置不动,封隔器中间胶筒因压缩变形膨胀紧贴套管内壁隔离上面的水和下面的油,油因受地层压力向上自喷,从油管内向地面输出。	该采油机械封隔器本体为一根钢制空心管,上下外围有两组卡瓦,中间外围是胶筒。使用时上下连接油管,下探到油管指定深度(水油界面)后,弹出卡瓦,压缩中间的胶筒使之膨胀,将油井套管内的水油层分隔。该商品为一种油井井下作业密封设备,固定后起到密封(起密封作用的为单一橡胶材质)和导通油管作用而不具备活动件,同时也不直接进行石油的开采,因此不同于税目 84.30 所列采油机械或税目 84.84 所列机械密封件。其功能在税则其他品目中未有列名,符合品目 84.79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79.8990。
69	Z2007-0069	8480.6000	铁氧体永磁模具			该模具用于电机磁铁成型,分为上模、中模、下模。生产流程:把磁粉(三氧化二铁占 80%以上)和粘结剂混合后填充到中模,成型机通过上、下模对磁粉施加一定的压力,粘结成瓦形、方形、环形等形状的压坯(半成品)。成型机所施加的压力是 500—800kgf/cm <sup>2</sup> 。	铁氧体永磁模具用于把不定形的磁粉和粘结剂的混合物施压,制成模具形状的压坯,符合《税则注释》对品目 84.80 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480.6000。
70	Z2007-0070	8480.7100	镜面			该商品为光盘生产中模具的一个组成部分,其表面与镜面相似,故称为“镜面”,其背面有水道设计。其主要作用为:塑料粒子加热融化后经注塑孔注塑到由镜面和 CD-R 母盘共同构成的模具中,其中镜面部分固定在注塑机上,为定模;CD-R 母盘部分则作为动模,进行运动。该镜面对成型的光盘进行降温冷却并保证产品在降温过程中不变形,即对产品起到绝对超级平整的效果(像镜面一样)。	该镜面为注塑机配件,用于光盘生产中配合母盘一同对 PC 料进行挤压成型。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84.80 有关型模:“主要作用在于使材料在凝固过程中,保持预定的形状……”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作为塑料用注塑机归入税则号列 8480.71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71	Z2007-0071	8502.2000	沼气发电机			该机组由沼气发动机、发电系统、全电控系统、发电机冷却水系统、余热利用系统、排气系统、润滑油系统、电气系统等零部件组成。通过内燃方式燃烧沼气，产生电能和余热。	沼气发电机由沼气发动机、发电机及其它辅助机器组成，利用沼气燃烧使沼气发动机运转，进而带动发电机发电。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对品目 85.02“发电机组”的描述，同时发电机组中的沼气发动机为点燃式活塞内燃发动机，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02.2000。
72	Z2007-0072	8514.1090	中温黑体炉			该炉包含一个黑体腔，用于校验辐射高温计。炉腔温度可以设置成 30 摄氏度到 550 摄氏度任意一温度点的正负 0.1 摄氏度内。炉温由控制器设置，同时一个独立指示器显示实际辐射温度，这个独立指示器的传感器安装在黑体腔内的。	中温黑体炉采用电热丝加热方式，可以根据设定精确加热，提供热辐射，用于校验辐射高温计。由于其本身不具备对高温计的直接检测功能，只是提供一个测试环境，因此不能归入税目 90.31 项下。该产品具备将电能转变为热能的功能，通过加热内部空间辐射热量，符合品目 85.14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电阻加热的炉归入税则号列 8514.1090。
73	Z2007-0073	8517.6239	自动数据处理设备	RTU BOX		该设备为远程单元 RTU BOX，是 Sattline-PCS 系统的一部分。该系统包含了控制站（主控制器）、远程序单元 RTU(BOX)和通信模块三部分，共同完成新工艺系统的控制功能。RTU BOX 能够接收变送器传感器的模拟信号并进行模/数转换后传给控制器，然后它又把从控制器接受的数字控制信号进行数/模转换后再发给执行器—阀门、电机等设备，确保整套系统的数据处理和交换。	该自动数据处理设备部件实为模数转换通信控制柜，由模数转换(AD)模块、数模转换(AO)模块、开关量数字转换(DI)模块、数字开关量转换(DO)模块以及通讯(CAN)模块组成，用于变送期、变频器等设备与 PCS 控制站之间的信息通信。该商品用于 PCS 网络中工作设备和控制器之间的信号转换和数字通信，符合税目 85.17 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17.6239。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74	Z2007-0074	8517.7030	液晶显示模块			<p>该液晶显示模块均为 TRULY 牌，第一种型号为 TFT-GG176220UTSW-14W/1.76 英寸，带有背光源、柔性线路板、驱动 IC(驱动屏幕显示与色彩控制)和屏蔽罩，不带解码板，用于单屏手机中；</p> <p>第二种型号为 TFT-GG1N0370UTSW-W/1.76 英寸，带有背光源、柔性线路板、驱动 IC(驱动屏幕显示与色彩控制)和屏蔽罩，不带解码板，且将外屏、内屏装配在一起，用于双屏手机。</p>	<p>该液晶显示模块除液晶板以外，还包括背光源、柔性线路板、驱动 IC 等，用于手机。该商品的构成已经超出了品目 90.13 的商品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作为手机零件归入税则号列 8517.7030。</p>
75	Z2007-0075	8525.8013	显微镜取景器	Color mega pixel camera		<p>“显微镜取景器 PL-A662”为显微数字摄像头，未与显微镜同时进口。其技术参数为：1/2 英寸 CMOS，最高分辨率为 1280×1024(130 万像素)，计算机接口：1394 火线接口，光学接口：标准光学 1/2 英寸接口，不具有存储功能(其内置存储功能仅限于能够储存摄像头的各种设置)。其主要功能是与显微镜连接使用，将显微影像通过该摄像头摄取下来，并传送到计算机(内装有专门分析软件)进行分析。</p>	<p>显微镜取景器包括光学接口、CMOS、1394 火线接口等部件，本身不具备存储功能，可摄取显微影像并将信号传送到计算机进行显示。</p> <p>其可作为显微镜的附件进行显微拍摄，根据第十九章章注二(一)的规定：“凡零件、附件本身已构成本章或第八十四章、第八十五章或第九十一章各品目(品目 84.87、85.48 或 90.33 除外)所包括的货品，应一律归入其相应的品目。”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85.25 有关电视摄像机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25.8013。</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76	Z2007-0076	8525.8013	视频展示台	Visual presenter		<p>主要由视频摄像头、照明装置、视频/音频分配装置及控制装置构成。功能：为将实物、文字资料、图片、透明胶片等通过摄像头制成视频信号并通过机外连接显示装置或录像装置进行显示或录像。也可将模拟信号装入微机，把模拟信号转换成数字信号后输出，图像刷新速率为20帧/秒。该商品具有摄像功能，符合品目85.25的商品描述，但不符合《本国子目的注释》有关“特种用途”的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525.8013。</p>	<p>视频展示台由数码视频摄像头、照明装置、视频/音频分配装置及控制装置构成，可以将实物、文字资料、图片、透明胶片等通过摄像头制成视频信号并通过机外连接显示装置或录像装置进行显示或录像。也可将信号输入微机，把模拟信号转换成数字信号后输出，图像刷新速率为20帧/秒。该商品具有摄像功能，符合品目85.25的商品描述，但不符合《本国子目的注释》有关“特种用途”的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525.8013。</p>
77	Z2007-0077	8529.9090	汽车遥控接收器用电路板	Circuits for Boards for ASSY		<p>该电路板用于安装在日本本田汽车遥控接收器中，有两大主要功能：1. 解锁发动机控制；可以通过无线通讯的方式两次验证钥匙的合法性，防止发动机被启动，用于防盗。2. 遥控功能：只要按下钥匙上的按钮就可以打开或关上车门。</p>	<p>汽车遥控接收器通过无线电路对汽车电路进行遥控，归入税目85.26。汽车遥控接收器用电路板是汽车遥控接收器的专用零件，符合税目85.29的商品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529.9090。</p>

序号	归类决定 编号	商品税则 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 品 描 述	归 类 决 定
78	Z2007-0078	8535.3000	顶部单元、 A型双弹簧 操作机构、 K型单弹簧 操作机构	(1) Switch unit 500mm type SFG with (2)/(1) spring device (2) Mechanism for a MEC — for 2 spring (3) Mechanism for k MEC — for 1 spring		<p>1. 顶部单元(ABB牌)由 SFG 负荷开关加铁框架构成,用于规格 500MM 中压开关柜,SFG 是将 3 工位开关(合闸、分闸和接地三种功能)密封在内充 SF6 气体(消灭开关合闸时产生电弧的一种绝缘介质)环氧树脂浇注壳体组合而成的产品,500MM 表示支撑顶部单元 SFG 的铁框架规格,它与组成开关柜的下部单元宽度相同,SFG 顶部单元是非具有单一的电弧开关或隔离开关功能的产品(一般的电路开关或隔离开关是不允许接地功能存在,否则就会发生严重的电路短路故障事故),SFG 产品关键的功能是消灭开关关闭时产生的弧光,一般的电路开关是不具备这个功能,SFG 部件占整个电力分配柜体积的 20%。</p> <p>2. A 型双弹簧操作机构(ABB牌)和 K 型单弹簧操作机构(ABB牌)是根据电力分配柜下部单元安装的不同分别与 SFG 顶部单元组成的配电开关柜上部机构,如进线柜下部单元连接电缆,只需要简单分、合和接地则用 K 型单弹簧机构;如用于具有保护下端电气设备功能的出线柜,则必须用 A 型双弹簧机构(一条弹簧简单分、合和接地,另外一弹簧可在下端电器设备发生故障时,通过收集来的信号传输这个弹簧发生作用,使 SFG 顶部单元内的开关分闸,从而保护整个电网设备)。A 型双弹簧操作机构和 K 型单弹簧操作机构的功能是协助开关的开启及闭合,其占整个电力分配柜体积的 5%。</p>	<p>该商品包括 ABB SFG 复合开关顶部单元和其操作机构(A 型双弹簧操作机构和 K 型单弹簧操作机构),两者配套使用,可以一并归类。该商品用于 1000 伏以上电路的通断(带有防电弧功能),不带有的电力分配功能,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85.35 有关断路器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35.3000。</p>
79	Z2007-0079	8536.5000	压力开关	pressure switches	压力仪表	<p>该装置为压力仪,又称压力开关(pressure switches),其工作原理如下:该装置受到系统中介质压力作用。当系统中介质的压力大于压力弹簧的标定值时,由弹簧顶压的推杆发生移动,触发压力开关内部的一个电路接通或关断。该内部电路有接线装置,可以对外输出控制电信号。如系统中介质的压力不足时,该压力开关处于静止状态,不发生任何变化。该产品不具备自动调节及操控阀门、开关等装置的功能。</p>	<p>压力开关用于电压小于 1000 伏的电路中,可以通过系统介质压力推动接通或关断电路,为一种机械式压力开关,符合税目 85.36 的商品范围,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按其他开关归入税则号列 8536.5000。</p>

序号	归类决定 编号	商品税则 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80	Z2007-0080	8536.9000	滑环			该滑环用于风力发电设备,触点为铜,机身为碳钢,功能是将活动的受电部件和固定的供电线路连接。	滑环由铜制和碳钢机身组成,用于将活动的受电部件和固定的供电线路连接,工作电压小于1000伏。该商品虽然具有多个滑动触点,但并非用于电气控制或电力分配,不符合税目85.37的商品描述。该商品仅用于电路的连接,符合税目85.36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536.9000。
81	Z2007-0081	8537.2090	低压控制器		低压头	低压控制器是由PBE1008C隔爆型低压侧组合开关与移动低压头组成低压控制系统。其中PBE1008C隔爆型低压侧组合开关(俗称低压头),适用于瓦斯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工作。隔爆壳体两个腔室可装8个可抽拉的芯体模块。如:接触器模块、绝缘监测和照明模块等。移动低压头是具备漏电流、绝缘监测、漏电闭锁、中性点绝缘先导回路监测、断相、短路、接地保护等功能的开关系统。	该商品具有电力分配以及漏电保护、绝缘检测等电力保护功能,其低压头、接触器模块等组件的额定电压为3300伏。该商品不符合《税则》第九十章章注七有关税目90.32的商品描述。其由多个税目85.35、85.36项下商品构成,符合税目85.37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当归入税则号列8537.209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82	Z2007-0082	8537.2090	顶部单元、A型双弹簧操作机构、K型单弹簧操作机构	Switch unit 500mm type SFG with (2)/(1) spring device, Mechanism for a MEC — for 2 spring, Mechanism for k MEC — for 1 spring		<p>1. 顶部单元(ABB牌)由SFG负荷开关加铁框架构成,用于规格500MM中压开关柜,SFG是将3工位开关(合闸、分闸和接地三种功能)密封在内充SF6气体(消灭开关合时产生电弧的一种绝缘介质)环氧树脂浇注壳体组合而成的产品,500MM表示支撑顶部单元SFG的铁框架规格,它与组成开关柜的下部单元宽度相同,货主称SFG顶部单元是非具有单一的电离开关或隔离开关功能的产品(一般的电路开关或隔离开关是不允许接地功能存在,否则就会发生严重的电路短路故障),SFG产品关键的功能是消灭开关关闭时产生的弧光,一般的电路开关是不具备这个功能,SFG部件占整个电力分配柜体积的20%。</p> <p>2. A型双弹簧操作机构(ABB牌)和K型单弹簧操作机构(ABB牌)是根据电力分配柜下部单元安装的不同分别与SFG顶部单元组成的配电开关柜上部机构,如进线柜下部单元连接电缆,只需要简单分、合和接地则用K型单弹簧机构;如用于具有保护下端电气设备功能的出线柜,则必须用A型双弹簧机构(一条弹簧简单分、合和接地,另外一弹簧可在下端电气设备发生故障时,通过收集来的信号传输这个弹簧发生作用,使SFG顶部单元内的开关分闸,从而保护整个电网设备)。A型双弹簧操作机构和K型单弹簧操作机构的功能是协助开关的开启及闭合,其占整个电力分配柜体积的5%。</p>	<p>环网开关柜单元部件由母线断路器、隔离开关、互感器等一起封闭在充SF6气体中组成,工作压力12千伏。其为环网开关柜的部件,根据第十六类注二有关零件的归类规定,该商品由多个85.35、85.36的商品构成,符合税目85.37的商品范围,应当归入税则号列8537.2090。</p>
83	Z2007-0083	8543.2090	血氧模拟仪			<p>该仪器由一台主机和少量连接线组成,通过光传感器模拟输出人体血氧信号。供使用者研究人体血氧曲线的特点。</p>	<p>该商品通过输出电信号和光信号,专门为待测仪器提供标准模拟信号,其符合《税则注释》品目85.43有关“信号发生器”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543.209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84	Z2007-0084	8543.7099	电子纸(电泳显示器)			该电子纸结构由 PET 保护膜、ITO 薄膜(即导电胶膜,由锡氧化钨材料经过制备工艺沉积到塑料基片上制得)、电子油墨、铝箔、PET 保护膜组成。进口后去掉铝箔及其外层 PET 保护膜,按显示屏大小进行裁剪并加上电路后,制成手机的显示屏。其工作原理为:电子油墨中的带负电黑色粒子和带正电白色粒子在加压后会在被称作微胶囊的球体中移动。微胶囊夹在电极中间,上部的透明电极施加负电压或正电压可使电子纸显示黑白两种颜色。其加工后的产品主要功能/用途为:电源通过 ITO 薄膜作用于电子油墨后呈现图像,可用来代替相关的液晶显示器。	该电子纸的主要工作层包括导电胶膜和电子油墨。当导电胶膜通电后,电子油墨具有在电场的作用下发生反转,体现出不同的颜色的特性,具有电致显示功能,该功能在税则中无具体列名,符合税目 85.43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43.7099。
85	Z2007-0085	8543.7099	数码相框			主要功能:播放数码相片、MP3、可插入存储卡(SD/MMC/XD/CF)和 U 盘直接浏览图片,外带 USB 连接线,可以通过和电脑连接将电脑中图片复制到数码相框中或者将数码相框的图片复制到电脑中。	该数码相框具有播放相片(静态图片)、MP3 声频的功能,为多功能机器,其主要功能为播放相片。根据第十六类类注三有关多功能机器的描述,应按其主要功能“播放相片”进行归类。该商品播放的相片为静态图像,不同于税目 85.28 的视频图像播放,因此不能归该税目项下。该商品的主要功能“相片播放”在税则其他税目中未有具体列名,符合品目 85.43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543.7099。
86	Z2007-0086	8606.9900	台车	Ceramic machines	磁砖生产线上用储存运输机器	台车是储存、运输磁砖坯体的设备,型号:221ABA;尺寸:2.2 米×2 米×2.8 米组成成份:台车本体、支架、转辊、移动滚轮。该车自身无动力,通过车底部滚轮在固定的轨道上,轨道中央的电机带动链条移动,到达各指定位置。 台车工作原理为: 1. 储存时通过插销插进转辊两端孔中,顺时针转动带动磁砖向前移动,进坯完成后停止动作。 2. 将整个台车移动至下台车位置。 3. 反之,逆时针转动将坯体从台车里排出,通过输送线至窑炉烧成。	台车通过车底部滚轮在固定的轨道上运行,用于在厂区内运送货物,符合《税则注释》有关品目 86.06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8606.9900。

序号	归类决定 编号	商品税则 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87	Z2007-0087	87.04	“农友”牌变 型拖拉机			“农友”牌 15ZA 单缸变型拖拉机,外形似小型货运汽车,内置单缸柴油发动机,最大时速小于 40 公里/小时。整机外型尺寸一般为长<5 米、宽<1.7 米、高<2.2 米。	“农友”牌 15ZA 单缸变型拖拉机,外形与货运汽车相同,前端为发动机舱(带有盖板)和带有车厢的驾驶室,后端为货斗,货斗部分约占整车长度的三分之二。 根据税则第八十七章注二对“牵引车、拖拉机”的定义,税则所称拖拉机的主要用途应该是牵引和推动,所询商品明显是以载货为主要目的,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按货车归入税目 87.04 项下。
88	Z2007-0088	87.04	农友牌变型 拖拉机			有 13HZ、180T 两种型号,装有货斗,主要用于拖运粮食、木柴、杂货等。	依照税则第八十七章注二的定义,税则所称“牵引车、拖拉机”是指以牵引或推动其他车辆、器具或重物为主要用途的车辆,该商品装有货斗,是以载货为主要目的的农用车,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应按货运车辆归入税目 87.04 项下。
89	Z2007-0089	8704.2300	乘 龙 LZ3260M 型自卸车			乘龙 LZ3260M 型自卸车,全长 7560 毫米、总宽 2470 毫米、总高 3110 毫米,整备质量 11430 公斤,总质量 26430 公斤,最大爬坡度≥25%,最高车速为 75 公里/小时,发动机为直列、六缸、增压、中冷柴油机,排量 7.8 升,额定功率为 188(255)/2300kw(ps)/rpm。	该商品不符合《本国子目注释》中对非公路自卸车的定义,不应归入税则子目 8704.1 项下。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归入税则号列 8704.2300。
90	Z2007-0090	9001.9000	超薄玻璃	Thin glass		是由熔融纯净原材料制成的硼硅酸盐玻璃,应用下拉生产工艺,表面经火焰抛光技术处理,长 420 毫米、宽 400 毫米、厚 0.3 毫米。进口后进行镀膜处理,并切割成小片,用作手机照相机模块的镀膜红外截止滤光片。	该超薄玻璃使用下拉生产工艺,表面经火焰抛光处理,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90.01 有关“玻璃制光学元件”的商品描述,由于其未经固定装配,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01.9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91	Z2007-0091	9002.9090	振镜			该振镜为激光雕刻机零件,型号 SCANCUBE 10; 1064,内部主要包含 2 个激光调制头、2 个驱动板、镜片等,外部由散热外壳封装,带接口。该振镜安装于激光雕刻机上,位于激光腔的前端,振镜口需接装镜头。工作原理为:由激光发生器发出的高能激光束,通过激光腔光导系统传输到振镜内,在振镜内通过 X 轴及 Y 轴的摆动将光束分化反射至振镜口,再通过镜头输出作用于物体表面,以达到需要的雕刻效果。	振镜由马达、驱动电路板和镜片固定安装组成,用于安装在激光雕刻机上。使用时驱动电路控制马达运行,从而带动安装在马达上的镜片一起转动,使激光能够按照需要的光路射出。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品目 90.02“本品目包括已作固定装配,适于安装在仪器或装置上的品目 90.01 注释中第二、三及四款所列的物品,……”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02.9090。
92	Z2007-0092	9011.2000	徕卡智能型生物显微镜型号 DM 3000B			徕卡智能型生物显微镜,型号 DM 3000B,由显微镜主机、光源(12V30W 卤光灯)、电动聚光镜、六位可转换物镜,三目镜筒组成,其中三目镜筒的一目是为摄像预留的接口,用于连接 CCD 或照相装置,但该设备备的照像装置未同时进口。	徕卡智能型生物显微镜有三个目镜筒,其中一目是为摄像预留的接口,从其设计角度来讲已经具备用于显微摄像的特征,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11.2000。
93	Z2007-0093	9011.8000	CCD 检测系统			规格型号:DT-1000A,工作原理:利用光学原理,将工作平台上的受测品放大,通过光学镜头及光纤将放大受测品的模拟讯号传至显示设备呈现出来,最终操作人员目测确认产品是否合格。用途:观察产品在感光区上方是否有微尘,以及像素点是否被破坏,来判断产品是否合格。	CCD 检测系统,型号:DT-1000A,包括显微镜部分、摄像头部分、显示屏等组成,可将被测物放大 450 倍后通过摄像头传递到显示器上进行观测。该商品符合税目 90.11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11.8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94	Z2007--0094	9015.8000	井下矿藏探测器			<p>该井下矿藏探测器主要用于石油矿藏的勘探,包括地面数据分析系统和井下数据采集设备两部分,通过电缆和管道连接组成。井下部分数据采集部分主要由遥测短节、伽玛探测短节、套管接箍短节、流体密度短节及石英晶体压力探测短节、扶正短节等构成,其中,遥测短节一般位居整个油藏探测器井下采集部分的上部,在其下面可根据需要选择使用伽玛探测短节或套管接箍短节等其它探测短节。该井下矿藏探测器的原理是:井下数据采集部分一方面由遥测短节接收地面通过电缆送来的各种指令信号;经译码后分别向各个探测短节,另一方面井下各探测短节按时序逻辑和组合逻辑将各自所探测的信号发送至遥测短节的微处理部分,经数/模转换后传输到地面分析系统,地面数据分析部分则通过实时接收由井下遥测短节所传送的其它探测短节所采集的信息(如地层伽玛射线、磁通量的变化情况),进行分析评估,从而对地层油藏检测和剩余油饱和度等情况作出分析判断。</p>	<p>井下矿藏探测器包括地面数据分析系统和井下数据采集设备两部分,可以对井下地层中的伽玛射线、磁通量、流体密度、压力等进行测量,主要用于石油矿藏的勘探。该商品符合《税则注释》有关品目 90.15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15.8000。</p>
95	Z2007--0095	9018.1291	电子超声内窥镜	Endoscope system	环形扫描超声电子内窥镜	<p>该商品用于通过影像监视器提供上消化道(包括但不限于食道、胃和十二指肠)的光学和超声图像并进入该部位进行治疗。该商品实现了高水平的电子内窥镜和实时超声图像两种性能的结合,提供无闪烁、高分辨率的超声图像,同时具有直视型光学系统,可兼做彩色多普勒,提供彩色血流显像。主要部件包括:超声波探头 1 个、内窥镜探头 2 个、超声波操作系统、超声波成像系统、超声监视器等。</p>	<p>电子超声内窥镜包括光学内窥镜部分和超声波成像部分,可以同时利用光学和超声图像对人体进行诊断,其中超声波诊断是其主要功能。该商品符合税目 90.18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18.1291。</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96	Z2007-0096	9018.1990	导事件相关电位系统			该商品是利用脑电波(EEG)提取技术,将心理活动产生的微弱脑电信号通过计算叠加技术,从电脑中提取出来形成事件相关脑电位,通过研究该数据,来实现对神经生理和心理学的研究。系统由两部分组成,一是 BratmCap 电极帽及连接器,二是 BratinAmp 放大器。此次进口的放大器属标准型,输出信号频率为 5000 赫兹。BratinAmp 是一套可精确采集人体神经生物电信号,并可进行放大和记录的系统。导联数从 32、64、128 直到 256 导,可采集脑电图(EEG)、肌电图(EMG)、眼电图(EOG)及诱发电位(包括体感诱发电位 SEP)。	导事件相关电位系统使用时直接戴在人体上,通过脑电波提取技术采集人体神经生物电信号,包括脑电图、肌电图、眼电图以及诱发电位等,符合税目 90.18 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18.1990。
97	Z2007-0097	9018.9030	腹腔镜系统			该系统包含:988i 型数字化三晶片医用摄像控制器,988i 型高分辨率三晶片摄像头,X7000 声控兼容器,300 瓦氙灯冷光源,光导纤维,30 度腹腔镜。品牌都为 STRYKER。 该系统通过外接显示器可以让医生在进行内窥镜手术时实时看到腹腔内手术部位的状况。摄像控制器负责控制摄像头的变焦、光圈、白平衡等,不包括录像功能。	腹腔镜系统包括成像系统,光源系统和腹腔镜组合而成,用于人体腹腔内器官的观察,明显具备税目 90.18 的商品功能,符合第九十章注三(第十六类类注四)有关功能机组的归类规定,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一并归入 9018.9030。
98	Z2007-0098	9022.1400	核通模拟定位机			该“核通模拟定位机”是通过 X-线球管、高压发生器产生的低剂量 X 射线获取实时肿瘤状态影像,是 CT 机、磁共振对肿瘤定位的重要补充手段,获得肿瘤病灶部位的精确数据及影像资料,为肿瘤的诊断提供依据。模拟定位机自身不具备治疗功能,但其通过 X 线扫描获得的优质图像和相关数据为癌症的诊断、研究及学术交流提供了宝贵的资料。该机具有独特的将已获得的影像资料进行优化、倒转、放大、全屏显示、多幅图像显示,并标示肿瘤病灶的解剖位置、形态、大小、深浅,使临床诊断及教学工作更为方便、直观。	核通模拟定位机通过 X 光线对肿瘤进行实时影像,符合税目 90.22 的商品描述。由于其并非计算机断层摄影装置(CT),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22.14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99	Z2007-099	9024.8000	无转子流变仪			无转子流变仪,品牌为ALPHA,规格型号为(MDR2000)。该商品工作原理为:在封闭的膜腔(分为上下两个膜腔,无转子)内放入混炼胶,通过对膜腔加热和上下膜腔的转动,输出温度和下膜腔运动的扭矩变化曲线,对橡胶加工特性、硫化特性也就是机械性能进行测试。	该无转子流变仪未配备电脑,不具有数据处理功能。其检测的数据类型仅包括温度、时间、扭矩三种,其中温度和时间为机器本身工作状态,对于被测物体(橡胶母胶或混炼胶)检测其在高温加热环境下的扭矩,符合税目90.24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9024.8000。
100	Z2007-0100	9024.8000	圆盘振荡流变仪	Oscillating disc rheometer		ALPHA牌ODR2000型号圆盘振荡流变仪,可用于胶料特性鉴定、质量控制和产品开发。工作流程:将待测胶料放在流变仪的铝制模腔中,随着仪器内加热片温度的不断变化,仪器可测出转子的扭矩,将扭矩和温度数据传输给计算机(计算机本次未进口),由计算机中的特定软件进行处理,可以屏幕显示并打印输出温度与扭矩的曲线,用于检测胶料在硫化前、中、后的弹性变化。工作原理:通过温度不断变化,待测胶料的物理性质也随之发生变化,使得圆盘转子的扭矩也产生改变,仪器自动记录某段时间内的温度和扭矩并以图形的方式输出。	该圆盘振荡流变仪未配备电脑、打印机和专用软件,不具有数据处理功能。其检测的数据类型仅包括温度、时间、扭矩三种,其中温度和时间为机器本身工作状态,对于被测物体(橡胶母胶或混炼胶)检测其在高温加热环境下的扭矩,符合税目90.24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9024.8000。
101	Z2007-0101	9027.5000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结构:由试剂吸量机构、吸样结构、样品盘、反应盘、反应槽、搅拌机构、反应杯清洗机构、试剂盘、分光光度系统(光源、吸收池、单色器、检测器、信号显示器)软盘驱动器1,软盘驱动器2,电源线,排水箱,废液箱试剂冷藏库等部分组成。 工作原理:利用待测样本血清和特定试剂混合后进行生化反应形成一种能达到测光要求的待测物质,由卤素灯发射连续光谱,入射光在广泛的光谱区域内发射连续的光谱对吸收池的待测物质进行照射,经单色器将复合光分为单色光,分离出所需要的波段光,检测器将检测到的光信号转变为电信号,电信号被显示器进行数据处理完成整个吸光度的测光检测,本设备采用全反映过程测光方式,即在3-10分钟反应时将不断地在一定时间间隔的测定反应液的吸光度,从而得到待测样品的浓度。 用途:生化常规检查,急诊检查,免疫血清检查,治疗药物的检查。	该商品利用光谱吸收原理对待测物质浓度进行测量,符合税目90.27的商品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9027.50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02	Z2007-0102	9027.8090	TC600ZC 氧氮分析仪			<p>该商品为香港力可仪器有限公司生产的TC600ZC型氧氮分析仪,该机为测量仪器与计算机一起进口,机上自带电极脉冲炉,可用附件为标准石墨坩埚。其工作原理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量取标准重量的被测样品粉末(硬质合金)置入高温标准尺寸、质量石墨坩埚中;</li> <li>2. 将装有样品的石墨坩埚装入氧氮分析仪,该分析仪将在惰性气氛中使用电极脉冲炉熔融样品粉末,并使之在坩埚中燃烧,坩埚中的C置换出样品中的O,释放出气体元素CO、CO<sub>2</sub>、H<sub>2</sub>、N<sub>2</sub>,并最终转化为CO<sub>2</sub>、H<sub>2</sub>O、N<sub>2</sub>。</li> <li>3. 仪器使用自带的红外检测器对CO<sub>2</sub>含量进行检测,在除去CO<sub>2</sub>、H<sub>2</sub>O后又使用测热导率的方法测出N<sub>2</sub>含量。</li> <li>4. 计算机收到测量的CO<sub>2</sub>红外透光数据、N<sub>2</sub>热导数据计算出气体相应含量,再通过积分线性化处理等计算出标转样品重量中氮、氧元素的含量。计算机与分析仪连接,起控制和计算处理作用。</li> </ol>	<p>TC600ZC氧氮分析仪用于对金属样品中氮、氧元素含量进行测量,符合品目90.27的商品范围。该商品虽然是对样品和石墨坩埚反应后的气体进行分析,但其本身带有电极脉冲炉,从总体来看是对金属样品的分析。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9027.8090。</p>
103	Z2007-0103	9027.8099	门尼粘度仪			<p>门尼粘度仪,品牌为ALPHA,规格型号为MV2000。工作原理为:在封闭的膜腔(分为上下两个膜腔,内有转子)内放入橡胶或者混炼胶,通过对膜腔加热和转子的转动,输出温度和转子运动的扭矩变化曲线,从而对橡胶加工性能也就是机械性能进行测试。</p>	<p>该门尼粘度仪未配备电脑,不具有数据处理功能。其检测的数据类型包括温度、时间、门尼粘度三种,其中温度和时间为机器本身工作状态,对于被测物体(橡胶母胶或混炼胶)检测其门尼粘度,符合税目90.27测量粘性的仪器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9027.8099。</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04	Z2007-0104	9031.4990	TSI 立体粒子图像测速仪	Stereo PIV system		该设备主要是通过拍摄并测量流场中跟随流体运动颗粒的速度来反映流场速度的,其测量结果均通过 CCD 拍摄的图像进行分析得出。该商品是利用特殊 CCD 拍摄激光照射的流场中的跟随颗粒来进行流动速度测量的系统。其中的 CCD 有两个非常特殊的技术指标,使之完全区别于常规 CCD,一是跨帧技术,即在非常短的时间间隔内完成联系两张图像的拍摄,这是常规 CCD 不可能实现的;二是含有防止强光的特殊保护技术,普通 CCD 在激光照明环境中拍摄非常容易损坏,这种特殊的 CCD 含有防强光保护系统,使得它可以在非常短的时间内承受强光照射。一套完整的 PIV 系统包括光源系统(激光器,片光源镜头组,导光臂),图像采集系统(跨帧 CCD/CMOS 相机,图像数据采集板),控制协调系统(高分辨率同步器),示踪粒子发生系统以及专用 PIV 图像数据处理和流场显示系统等。	TSI 立体粒子图像测速仪包括激光源、CCD 图像采集、控制协调系统两部分组成。工作是通过激光源在流场中形成一个很薄的激光平面,利用 CCD 图像采集系统快速拍摄连续两张流场粒子图像,并通过计算机进行比对计算,可以得到流场中速度分布。该商品用于流场速度分布的检测,符合税目 90.31 的商品描述,其利用 CCD 拍摄原理工作,符合《税则注释》9031.49 子目注释有关商品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31.4990。
105	Z2007-0105	9032.8100	压力校准仪			该设备由电路板、连接部件、数字压力计组成。精确地设定和控制气体的压力,测量仪器校准和测试。	压力校准仪连接气源系统,可以精确地设定和控制输出气体压力,用于压力传感器的校验。该设备符合《税则》第九十章章注七(一)气体压力自动控制装置的描述,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 9032.8100。
106	Z2007-0106	9032.8900	控制器(渗透机用)	Control panel system		该控制器包括气体流量控制柜 3 个、电压电流控制柜 4 个、温度及炭势控制柜 4 个、控制柜用空调 8 个、电脑一套、以及其他散件,主要控制炉膛内温度和炉内炭势,起到温度控制和气体控制的作用。工作原理为计算机根据程序中温度的设定值向温度控制柜发出指令,通过电源开关的打开与闭合使炉膛内达到并保持设定的温度值。温度控制原理为 PID 控制。当温度超过设定温度时(通过热电偶检测得出的数据)计算机发出指令使电源开关断开;实物中的气体控制是计算机炭势设定值向气体控制柜发出指令,通过电磁开关控制 N <sub>2</sub> 、丙酮、甲醇、空气的流量与供给,控制炉内气氛值。	该控制器由多种控制柜以及电脑等系统组合而成,用于对炉膛内的温度和气体进行控制,符合税目 90.32 自动调节或控制仪器的功能。根据第九十章章注三以及第十六类注四有关功能机组的归类规定,由于该整套设备组合后明显具有税目 90.32 所列功能,一并归入税则号列 9032.8900。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07	Z2007-0107	9032.8900	智能化温室 高压雾化装 置、温度控 制装置、空 气循环控制 装置			<p>三套装置一批进口,且三套装置共用一台电脑控制主机。</p> <p>高压雾化装置:由电脑控制主机、室内空气感应器、加压器和高压喷头组成,工作原理:在温室内安装配套的管道和高压喷头,室内空气感应器会随时记录当时温室内的空气湿度、温度的分析数据,并适时通过信号传输给电脑控制主机,电脑控制主机通过对比较数据,来计算喷射出的水量及雾化程度。随后通过数据调节泵压力,喷出喷雾。从而使温室降温。</p> <p>温度控制装置:由电脑控制主机、室内外气象感应器、风机水帘装置、天窗开启控制器、侧窗开启控制器、加热控制器组成,工作原理:通过设定一个温室适宜温度区间,感应器收集气象数据传输给电脑主机,当数据超出设定范围,电脑主机发出指令控制风机风帘装置进行降温或加热控制器进行升温,完成温室温度的自动控制。</p> <p>空气循环控制装置:由电脑控制主机、二氧化碳分配系统、二氧化碳室外存储罐、室内空气感应器、空气交换装置、天窗侧窗开启装置组成;工作原理:电脑主机根据设定二氧化碳浓度、空气含量等气候数据,调节天窗侧窗等结构设施,完成温室的气候条件调节。</p>	<p>该三套设备包括探头、控制器(电脑)以及执行机构组成,共同使用可对温室内空气温度、湿度以及气体成分等进行控制,构成税目90.32的自动控制设备,根据《税则》第九十章注释三及第十六类注释四之规定,应当一并作为温室气候控制设备归入税则号列9032.8900。</p>
108	Z2007-0108	9032.9000	氧含量测头	Sensor, oxygen		<p>该氧浓度含量测头,输出电压0~1伏,其作用是测量汽车发动机排气歧管排出气体中氧气的浓度,传输给电控单元,电控系统接到电控单元的信号后,调整油气混合比,使三元催化器达到最佳的转换效率。</p>	<p>氧浓度含量测头与汽车自动控制装置相连,可对汽车发动机排出气体中氧气的浓度进行测量,本身还不具备独立的功能,根据第九十章章注二有关零件的归类规定,该商品应当作为汽车自动控制装置的零件归入税则号列9032.9000。</p>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09	Z2007--0109	9403.2000	牙科技师专用台			牌子:ERIO牌;用途:专用于车粗石膏,切割及打磨金属;工作空间约80厘米,高度可调校,由最低90厘米至最高104厘米;构成包括:1台1000瓦吸尘器“B”(RAR-83)型,1盏36瓦-40千赫兹电光管灯、独立及可调校气压之气仓、两抽厘、吸气孔、排气出口、玻璃保护罩21×18×6毫米、高速钻装置位、电插座装置、速度快捷慢控制器等。	牙科技师专用台包括钢结构台体、吸尘器、照明灯等部件组成,由于其组成后并不构成第八十四章或第八十五章某一列名的功能,不符合第十六类类注四所称的功能机组,应当分别归类。其中吸尘器归入税目85.08项下,工作台中为未列名的金属家具归入税则号列9403.2000;其它未固定安装在工作台上的管道、气枪等应分别归入各自相应的税目。
110	Z2007--0110	分别归类	汽车锁			该商品为东风日产天籁(JA460)车用点火开关装置及方向盘、车门、杂物箱开锁装置联合体。型号为998109W71A,电压12V,主体为钢铁制。其可控制汽车电子点火器和方向盘锁止,其他辅助装置可用配套车钥匙开启。 工作原理:其主体点火开关装置安装在汽车方向盘以下的汽车转向轴上。当开启点火开关时,(1)接通蓄电池至用电设备的电路,使用电设备可以投入工作;(2)断开电子点火器熄火线的连接,使点火系统可以投入工作;(3)锁头收回,方向盘可以转动。关闭点火开关时,(1)断开蓄电池至用电设备的电路,使用电设备退出工作;(2)接通电子点火器熄火线至接地线的连接,使点火系统终止工作;(3)锁头伸出,方向盘锁死。	汽车锁包括车用点火开关及方向盘锁(一体式)、门锁、杂物箱锁头、钥匙组成,锁分装在汽车上的不同部位,用钥匙开启。由于各种锁用于不同的部分,虽然成套进口,但应当分别归类。其中点火开关及方向盘锁包括电气开关和方向盘锁止装置组成,为汽车的专用零件,根据归类总规则一及六,应将其归入税则号列8708.9999;门锁、杂物箱锁应当归入税则号列8301.2090项下

序号	归类决定编号	商品税则号列	商品名称	英文名称	其他名称	商品描述	归类决定
111	Z2007-0111	分别归类	快速红外成像系统	Varian excfastlma geir U-image system		<p>该快速红外成像系统由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红外显微镜(内置焦平面检测器、摄影机)两部分构成。该系统通过红外光谱仪提供光源,利用焦平面检测器进行红外成像,得到样品的红外图像和红外光谱,通过分析光谱以达到样品定性分析的目的。</p>	<p>快速红外成像系统包括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仪、红外显微镜(含内置摄影机)两部分。红外光谱仪具有独立的分析功能,同时也可以为红外显微镜提供红外光源。两者组合后,红外光谱仪可以对样品进行光谱分析,小样品也能通过红外显微镜进行观测。该商品组合后具备两种以上的检测分析功能,不符合第九十章注三(第十六类注释四)功能机组的描述,应当分别归类。其中红外光谱仪归入税则号列 9027.3000,红外显微镜具备摄影功能归入税则号列 9011.2000。</p>
112	Z2007-0112	分别归类	胶印制版生产线			<p>该套设备由下列机器组成:1. 网屏金装彩色平台式扫描仪(型号:FT-S5500);2. 网屏刀神大幅面高速输出机(型号:DT-R6120);3. 德国天马晒版机(型号: MONTAKOP 95 (3535) Rapid);4. PROTECK 保迪 P.S. 版一般用量冲洗机(型号: XPE 85)。设备生产流程:该套设备用平台式扫描仪对放置平台上的原稿进行扫描,并读取和记忆相关信息,转换成数据,经数据传输(线路连接)到电脑(未进),经电脑处理后数据传(线路连接或网络连接)到高速输出机(激光照排机和连线冲片机),把经过电脑(未进)处理的图文数据在软件上曝和显影,再输出软件到电脑晒版机将有图文的软件置于 PS 版上进行曝光,输出未显影的 PS 版到 PS 版冲洗机,将 PS 版显影,再输出成品 PS 版。</p>	<p>整条生产线由扫描仪、电脑、高速输出机、晒版机、PS 版冲洗机组成。其中高速输出机是对胶片进行处理,晒版机和冲洗机是对 PS 板进行处理,不符合第十六类注四有关功能机组中“明显具有一个或两个以上所列功能”的描述,应当分别归类。</p>

#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发布 《上海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实施规定》的通知

沪府发〔2007〕42号

各区、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委、办、局：

现发布《上海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实施规定》，请认真按照执行。

## 上海市城镇土地使用税实施规定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市下列区域内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应当缴纳城镇土地使用税：

(一)外环线以内的区域；

(二)长宁区、徐汇区和普陀区在外环线以外的区域；

(三)外环线以外区县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管理的区域、建制镇人民政府所在区域和经市政府批准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工业园区等其他区域。

前款第三项规定的建制镇人民政府所在区域的具体范围，由区县人民政府征求市地方税务局意见后确定。

免征、减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条** 本市城镇土地使用税根据下列不同区域，分为六个纳税等级：

(一)内环线以内区域：一至三级；

(二)内环线以外外环线以内区域：二至四级；

(三)外环线以外区域：三至六级。

各纳税等级区域的具体范围，由市地方税务局确定并公布。

**第四条** 各纳税等级区域的税额标准如下：

一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30 元；

二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20 元；

三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12 元；

四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6 元；

五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3 元；

六级区域，每平方米年税额 1.5 元。

**第五条** 纳税人实际占有土地的使用权属于专有的，计税土地面积以房地产权证上记载的土地面积为准；无房地产权证或者房地产权证上未记载土地面积的，以建设用地批准文件记载的土地面积为准。

无法按照前款规定确定计税土地面积的，应当以实际测量的土地面积计税。

**第六条** 纳税人实际占有土地的使用权属于共有的，以所在宗(丘)地面积为计税依据。

房地产登记中已对宗(丘)地面积按照房屋建筑面积进行分摊的,计税土地面积以房地产权证上记载的分摊土地面积为准。

未经房地产登记或者房地产登记中未对宗(丘)地面积按照房屋建筑面积进行分摊的,计税土地面积依如下公式计算:计税土地面积=纳税人的房屋建筑面积÷宗(丘)地内所有房屋的总建筑面积×宗(丘)地面积。

前款规定的宗(丘)地面积、纳税人的房屋建筑面积、宗(丘)地内所有房屋的总建筑面积,以房地产权证、建设用地批准文件以及其他房地产登记资料为准。宗(丘)地内有专有土地的,确定宗(丘)地面积时,应当扣除该专有土地的面积。

未经房地产登记或者房地产登记中未对宗(丘)地面积按照房屋建筑面积进行分摊,且无法按照本条第三款、第四款的规定确定计税土地面积的,应当以实际测量的土地面积计税。

**第七条** 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管理中以实际测量的土地面积计税的,计税土地面积以所在区县的房屋土地调查机构测量并经房屋土地调查成果管理部门确认的土地面积为准。

**第八条** 城镇土地使用税按年计算,实行按月、季度或者半年分期缴纳。具体缴纳期限,由市地方税务局确定。

**第九条** 办理税务登记的纳税人,其城镇土地使用税由主管地方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其他纳税人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由土地所在区县的地方税务机关负责征收管理。

**第十条** 本市房地部门应当协助做好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收管理工作,向市地方税务局提供相关的房屋土地权属资料。

**第十一条** 自2007纳税年度起,本市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收管理依照《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的决定》和本规定执行。

上海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十二日

(稿件来源:《上海市人民政府公报》2007年第23期)

##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 现代粮食流通产业的意见

苏政办发〔2007〕126号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完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06〕16号)精神,进一步深化我省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现就加快发展现代粮食流通产业提出以下意见。

### 一、健全粮食调控体系,增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一)稳定全省粮食安全物质基础。坚持基本口粮立足省内自给,工业饲料用粮依靠市场调节的基本原

则,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搞好省内粮食总量平衡和品种调剂。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地方粮食储备规模,改善布局和品种结构。确保粮食风险基金地方配套部分足额筹集、及时到位。

**(二)加强地方粮食储备管理与运作。**储备粮是政府加强粮食产销调控的重要物质手段。要明确政府、部门及企业在地方储备粮管理上的责权利,确保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需要时调得动、用得上,充分发挥吞吐调剂、保障供应、平抑市价的作用。粮食主销区城市要适当增加成品粮油储备,保障市场应急需要。要建立健全地方储备粮管理的相关配套制度。地方储备粮的有关利息、费用补贴,参照国家专项储备粮油利息、费用补贴标准执行。

**(三)提高粮食供应应急处置能力。**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江苏省粮食应急预案》(苏政办发〔2006〕97号)规定,把各项应急供应措施落实到位。要稳定军粮供应渠道,确保军粮供应质量。省粮食局、物价局、质量技术监督局等相关部门要建立健全粮食价格、质量监测体系及市场预警预报机制,及时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有关粮食供求、质量和价格等信息,引导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服务农民粮食生产和出售、企业经营和居民消费,并为政府制定调控政策措施和防范机制提供决策依据。

**(四)巩固和发展粮食产销合作关系。**鼓励产销区双方以经济利益为纽带,发展长期稳定的产销合作关系。支持苏南销区企业在苏北产区建立粮食生产和收购基地,苏南销区可按产销合同年度发生量,用本级粮食风险基金对产区给予适当补贴。支持苏北主产区企业到苏南主销区设立粮食销售窗口,建立储、加、销一体化的粮食经营企业,充分发挥粮食主销区的市场优势。

## 二、完善现代粮食市场体系,提高粮食市场运行效率

**(五)增强骨干粮食企业市场竞争力。**各地要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政策措施意见,按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授权经营、分工监管”的原则,完善国有资产经营和监管体制,明确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国有独资或国有控股的骨干粮食企业要依据《公司法》规定,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继续发挥主渠道作用。对改制重组的骨干国有粮食企业继续给予信贷和免征增值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优惠政策。支持国有粮食企业进行跨地区、跨所有制的资产重组,鼓励各种资本参与企业改组改造,逐步培育大型粮食企业集团。

**(六)积极培育多元化粮食市场主体。**大力推进和支持非骨干国有粮食企业以产权制度为重点的改革改制。通过改组联合、股份合作、资产重组、授权经营、民营或公开出售转让等各种形式,积极培育多元化粮食市场主体。对产权制度改革所涉及的审核、评估、验资、咨询、登记等费用,属政府部门收取的只收工本费,属中介机构收取的按国家规定最低标准收费。对改革改制中依法出售自有产权公房、建筑物收入和处置企业使用的划拨土地的收入,优先用于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安置职工。鼓励和引导多种所有制市场主体从事粮食收购、加工和批发等经营活动,积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引导农村粮食经纪人等新型市场主体有序发展。鼓励粮食企业带领农户建立粮食生产、加工及销售等专业协会,开展粮食产前、产中及产后等社会化服务,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增强农民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

**(七)加强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依据粮食流向和现有市场资源,逐步建立以城乡集贸市场和超市等零售市场为基础、粮食批发市场为骨干、粮食期货市场为先导、粮食物流中心为载体,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运行规范的开放、竞争、效率的现代粮食市场体系。重点扶持发展区域性粮食批发市场、专业性批发市场以及大中城市成品粮油批发市场建设。积极推广电子商务等先进交易方式,提升粮食批发市场综合服务功能。加快制定粮食批发市场交易办法,引导各类市场主体入市交易。加强粮食批发市场监测体系建设,建立市场价格和供求形势的监测及信息发布制度,引导粮食供求和市场稳定。要创造条件发展粮食期货交易,为企业和农民提供发现价格、规避风险服务。

(八)加快粮食现代物流体系建设。按照《江苏粮食现代物流发展规划》，本着布局集中、产业集聚、用地集约和可持续发展原则，加快构建集仓储服务、综合运输、粮食加工制造、信息集散等现代物流功能于一体的区域性粮食物流中心，形成安全、高效、集约的粮食流出与流入通道。各地要把粮食仓储、批发市场等物流设施纳入地方基础设施建设中，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加快粮食物流骨干通道、关键节点和配套中心粮库建设。积极鼓励引导外资、民间资本投资建设粮食物流。新建储备粮库相关税费减免，参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减免全省中央直属储备粮库建设有关税费的通知》(苏政办发〔2003〕15号)执行。

### 三、加强粮食产业化体系建设，提升粮食产业化经营水平

(九)提高粮食科技进步能力。积极消化、吸收和引进先进适用技术，更新改造落后生产工艺设备，提高产品档次。增进产学研合作深度，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促进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引导企业提高研发投入，增强技术创新和技术整合能力，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国家、省重点龙头企业要建立健全研发机构。加快产品延伸开发，发展方便、专用、功能等营养安全食品，适应现代居民消费功能化、多样化需求，改进产品贮藏、保鲜、包装等技术，积极应用现代管理理念和技术，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

(十)加快培育大型龙头企业。鼓励优势企业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本、技术和品牌等为纽带，通过联合、兼并、重组等方式整合市场资源，增强开发创新能力、转化增值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逐步培育和发展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大型粮油加工企业。各级政府要认真落实国家支持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支持以粮油为主要原料的精深加工企业发展。要按照《省政府关于促进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苏政发〔2006〕128号)要求，对龙头企业予以重点扶持。

(十一)完善粮食产业化经营机制。大力发展订单粮食生产，推行二次结算、延期保值结算等收购方式，促进优质高效粮食规模化种植。加强粮食产后收购、储藏等服务，减少农民粮食收获损失。鼓励发展企业以资金、技术和市场，农民以土地、劳动力等要素参与粮食生产的产业化经营模式，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合作机制，切实提高其产业辐射能力和促进农民增收的带动能力。农业发展银行要加大对粮食产业化龙头企业、粮食生产基地的贷款扶持力度。

### 四、加强执法监督保障体系，维护正常粮食流通秩序

(十二)稳定粮食行政管理机构和人员。各地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完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06〕16号)精神，根据粮食行政执法和粮食流通统计工作的实际，强化各级粮食行政管理部的行政执法、统计调查、原粮卫生质量检测等职能，核定并落实相应的机构、人员队伍，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

(十三)加强对粮食市场的监管执法。各级政府要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及其配套规定，结合本地区实际，抓紧制订粮食流通的具体监管办法制度，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和行政执法行为。粮食行政管理部门要加强对全社会粮食市场主体的指导、监督、检查和服务。依法开展粮食流通统计检查，督促粮食经营者履行粮食购销存统计报告义务。加强粮食收购市场监督管理，严厉打击无证收购、压级压价、拖欠售粮款等坑农害农行为和扰乱粮食市场正常经营秩序的违法行为。加强原粮卫生监督，严防不宜食用粮食流入粮市场。加强“放心粮油”管理，严格“放心粮油”进货渠道。粮食、工商、质监、卫生、物价等部门，要在各自法定职责范围内加强市场监管。各部门要加强配合，建立工作协调和信息通报机制，合力加强对粮食批发市场、零售市场、超市等市场粮油产品的质量和卫生状况的监管，严格质量检测 and 认证，确保市场粮油供应安全，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消费。

发展现代粮食流通产业，关系广大粮食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利益，关系粮食安全及社会和谐稳定。各地各部门要形成共识，凝聚合力，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各市、县人民政府要全面落实粮食工作省长负责制下的市县长负责制，把现代粮食流通产业纳入地方经济发展大局，制定发展规划，落实政策措施，运用现



代发展理念、现代企业制度、现代经营方式、现代科学技术、现代基础设施加快改造和提升传统粮食流通产业,推动全省现代粮食流通产业又好又快发展。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〇七年十月十六日

(稿件来源:《江苏省人民政府公报》2007年第21期)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政府网站 (WWW.mofcom.gov.cn)

——中国商务领域门户网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政府网站(www.mofcom.gov.cn,以下简称网站)是中国政府发布商务政策法规,公布经济信息,提供公共商务信息服务的官方网站和重要平台。

网站实行“单位组网、网站组栏”的管理模式,拥有包括商务部机关、中国驻外经商机构、驻各地特派员办事处等单位在内的 300 多个子站点,全方位地为公众提供公共商务信息服务。网站作为中国商务部的对外窗口,实现了与国务院各部委、各进出口商会、全国县级以上商务主管部门、经济技术开发区等近 5000 个网站的链接,日平均点击 300 多万次,已经成为海内外商务界人士了解中国商务政策、获得最新商务信息的首选网站,成为面向世界的中国商务领域的门户网站。

网站设有新闻发布、政策发布、地方经贸、驻外报道、经济信息、网上政务、重要专题、统计资料、商务数据库、网上广播和公众留言等栏目,及时、全面地报道最新国内外商务新闻、动态;直接权威地公布新制定或清理修订的中国商务法规政策;准确公告商务部组织机构;及时发布中国商务统计数据等政务信息。

网站为中英文双语,随时为世界各国、各地区从事商务管理和经营活动的各类机构和企业,提供了解中国商务领域政策和市场信息的机会。网站在中国政府上网工程中被评为“政府上网工程最佳网站”。

网站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信息化司主管。

网站地址:www.mofcom.gov.cn

联系电话:(010)65121919

传 真:(010)65198455

地 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2 号

邮政编码:100731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简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以下简称《文告》)的前身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文告》,创刊于1993年,2002年6月经国务院批准更名。《文告》汇集刊登全国人大、国务院、各地方和各部门已按现行规定公布的所有有关或影响货物贸易、服务贸易、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TRIPS)和外汇管制的法律、法规及其它措施等相关信息,并作为我国政府向WTO及其成员通报咨询和WTO对我贸易政策审议的官方刊物。

同时《文告》还承担商务部公报的职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的相关规定,在《文告》上公布的由商务部制定的有关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方面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具有法律效力。

《文告》是了解中国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措施的官方指定刊物,由商务部办公厅负责编辑,每周出版1—2期,不固定页码,全年出版不超过80期。

从2004年起《文告》简体中文版通过商务部政府网站([www.mofcom.gov.cn](http://www.mofcom.gov.cn))向全社会免费赠阅。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2号 邮编:100731

电话:010-65198095,65198096

传真:010-65198094

Email:[gazette@mofcom.gov.cn](mailto:gazette@mofcom.gov.cn)

---

主管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办公厅

编辑发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文告》办公室

国内统一刊号:CN11-4893/D

---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